

2011 認識同志手冊

營造友善同志環境社區
巡迴講座成果實錄



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1998年一則青少年同志自殺的新聞，讓『同志助人者協會』、『Queer & Class』、『同志公民行動陣線』及『教師聯盟』共同成立『同志諮詢熱線』，提供同志社群尋求認同與情感支持的管道。然而在電話那頭，同志社群仍面臨各種社會歧視與汙名，因此於2000年6月9日向內政部登記，成為臺灣第一個立案的全國性同志團體『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本著『同志同儕輔導』、『同志支援網路』、『同志社區中心』、『同志人權教育』等宗旨與理念，發展出與 L G B T 相關的多元工作方向。

工作業務

• 電話諮詢服務與同儕支持

我們秉持著女性主義「同儕諮商」的理念，相信同志最了解同志，提供同理及貼近同志生命之電話諮詢服務，並整理即時資訊，積極提供同志、父母及助人工作者相關資源。

• 同志人權倡議與社群組織聯結

針對同志權益以及相關法案進行研究、不定期舉辦人權教育座談會、聲援同志侵權事件、媒體發聲與監督、培力在地同志組織，並提供法律諮詢服務。透過參與同志遊行等大型同志活動，聯結同志社群之力

量，並參加其他社運活動，達成弱勢團體相挺串聯。

• 愛滋防治及安全性行為教育宣導

同志不等於愛滋，但同志若不從事安全性行為仍有愛滋病毒或陰尿道感染風險。因此，教育男同志、女同志、雙性戀、跨性別從事安全愉悦的性行為，是本會同志社群內教育宣導的重要工作項目之一。

• 提供同志親人父母講座、諮詢及支持團體之服務

當父母知道 / 懷疑自己的子女是同志時，驚慌失措、憤怒及不捨等複雜的情緒，常讓父母與孩子之間產生衝突與隔閡。我們相信父母都是愛子女的，但需要更多的幫助與支持。因此，本會編寫《親愛的爸媽，我是同志》一書，也持續辦理【同志父母親人講座】，讓同志父母可以彼此連結並有正確的管道獲得資訊。

• 應邀至各單位講演「同志專題」

我們相信要改變臺灣社會對於同志的污名與歧視，最根本的方法來自於面對面的溝通與真實的認識。因此，透過男同志、女同志、雙性戀、跨性別義工現身演講的方式，讓社會大眾看見真實的同志，破除個人從媒體、軼事或書籍中所得之刻板印象。歡迎各單位來電洽詢演講事宜。

行政專線：【週一至週五14:00-22:00】(02) 2392-1969 / (07) 281-1265

諮詢專線：【週一四五六日19:00-22:00】(02) 2392-1970 / (07) 281-1823

傳真電話：(02) 2392-1994

跨性別「皓日專線」：【每週三19:00-22:00】(02)2264-0478

(臺灣TQ媒體主辦，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協辦)

協會地址：100臺北市羅斯福路二段70號12樓

協會網址：<http://www.hotline.org.tw>

協會信箱：hotline@hotline.org.tw

演講邀請：chiwei@hotline.org.tw



p01 目錄

p02 序
臺北市長序
民政局長序
熱線理事長序
伴侶盟序

p06 認識同志
同志小辭典
同志Q&A

p17 我看認識同志講座

女同性戀篇
男同性戀篇
雙性戀篇
跨性別篇
直同志篇
專家篇

p32 扣押幸福特輯

影片簡介
同志觀點
全世界法律表

p36 資源

同志團體
網路資源
書目



同在臺北異齊生活-營造多元友善城市

臺北市在同志團體跟政府一起努力下，已成為亞洲聞名對同志友好的彩虹城市，而市府除了辦理徵文、競賽、影展、運動會、園遊會等各式活動外，同時也致力讓臺北市所有市民都了解同志，而同志可以在臺北市自在生活，因此98年創全國之先，市府民政局成立人口政策科，將同志業務成立單一窗口，99年建立跨局處的平台，每半年與各局處和同志團體開一次聯繫會報，期望結合各局處的力量，從社區、教育、醫療、工作等各層面一起積極營造友善同志環境，只有了解與尊重不同的性傾向、不同的性別特質，才能讓臺北成為真正多元友善的城市。

今年特別感謝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助辦理社區講座，邀請了男同性戀、女同性戀、雙性戀及跨性別朋友現身談自己的生命故事，還有精神醫學、性別研究、法律、社工等領域的專家學者談自身與同志接觸的經驗及同志相關研究，另外同志父母愛心協會也一起在現場分享身為同志父母的心路歷程。而在國立臺灣大學與世新大學舉辦的「《扣押幸福》紀錄片放映座談會」，放映的是奧斯卡的得獎記錄片，講述一對美國女同性戀爭取伴侶權益的過程，並由同志朋友及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分享座談，在和社區民眾的對話中，大家分享了生命的經驗，也更增進彼此的理解與尊重。

臺北市政府對於推動性別平等一直不遺餘力，不只民政局辦理相關活動，讓民眾直接和同志互動，文化局持續補助相關出版，透過文字展現同志真實樣貌，也在各級教育體系中推動性別平等和認識同志。期許透過這些努力，讓所有的市民不分異同，都能更加消除歧視和誤會，建構臺北成為性別平權城市！

臺北市長 郝龍斌 謹識

民國100年12月

認識同志、認識多元性別，營造友善你我的環境！

回首民政局設立人口政策科，將同志業務正式納入該科專責辦理已2年。這2年，我們建立了跨局處的溝通平台，並與同志團體、專家學者開會對話，不斷精進市府全體同仁對同志的認識，深刻思考如何規劃更務實、更符合同志社群的服務。與民間同志團體接觸，進而對同志有更多認識之後，我們發現同志本身並不需要幫助，需要著力的是恐同的心態，以及不同族群間的互不理解。於是，今年很榮幸請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後稱熱線）承接「營造友善同志環境社區巡迴講座」，借助熱線之長，邀請許多同志朋友現身演講，與社區里鄰長、里幹事及社區朋友對話。共計超過四千人次參與巡迴講座，實在是盛況空前。有少部分的現場聽眾身邊已有同志朋友，大部分聽眾則是在講座中第一次見到同志現身。這使我們更加相信，舉辦同志現身對話的講座雖非創舉，意義仍是相當深遠。因為真實看見，所以消除誤解。因為真實理解，所以知道如何尊重。

民政局負責人口政策、婚喪喜慶相關業務，也曾有同志朋友來詢問登記結婚或離婚，或是跨性別變性後要變更身分證。過去因為對同志的不了解，承辦人員也會不知道該怎麼處理，因此民政局在這兩年特別開辦認識同志的相關研習，讓承辦人和同志朋友互動，有跨性別朋友提到在外面都不敢上廁所，長期憋尿甚至身體都搞壞，在理解他們處境和難處後，自然就知道該如何與同志朋友互動。雖然現在台灣的同性婚姻還未通過，但民政局今年在百年人瑞風華展為百歲人瑞製作家譜時，也讓有事實關係的同性伴侶放在族譜上，這對家族來說意義重大，對民政局來說也是展現對同志的友善。

過去以人權的思維期許大家關懷弱勢、關心少數，參加數場講座後，我有一層更深的體會——會中所談，不僅是同志的伴侶權益和生活處境，當我們更廣泛地關心少數朋友的權益，最終多數人都能受惠。就像伴侶盟提到，有些國家（例如：法國）除了婚姻法，也有登記為伴侶的相關法律規定。大家或許會以為，登記為伴侶的公民多數為同性伴侶；而事實上，多數登記的公民是異性伴侶，在婚姻權益之外的努力，受惠最多的仍是佔人口比例多數的異性戀。

由於負責同志業務，我最近越來越常碰到各行各業的同志朋友，他們也願意跟我分享他們的生活跟想法，我相信我們所辦理的講座與對話過程，能增進不同族群間的相互理解，更多人認識同志、認識多元性別，不僅能夠營造友善同志的臺北市，也能營造對所有人皆友善的大環境。

民政局長

董昌錦
謹識

民國100年12月

同志諮詢熱線理事長

隨著臺灣邁入建國百年，各界紛紛舉辦慶祝活動來紀念這歷史意義深遠的時刻；然而，對於臺灣的同志運動而言，今年卻是爭議不斷、充滿挑戰的一年。先是在年初四月之際，便發生某政治人物公然要求特定總統候選人公開性傾向事件；此舉不僅夾帶異性戀霸權的壓迫歧視，亦成為「性別霸凌」的負面教材。

之後，更出現了反同、恐性的宗教團體「真愛聯盟」，惡意曲解、否定同志教育與多元性別教材，阻擋教育部於民國100學年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中小學同志平權教育。然而，在歷經多場公聽會與民間性別團體多次抗議後，教育部仍然決定暫緩發放性別平等課程補充教材，且不排除修正課綱。教育部的決議非但違反《性平法》之立法精神，更無視甫通過的《反霸凌法》，讓消除性別歧視與反霸凌成為空洞的口號，大開性平教育之倒車，是臺灣性別運動的一大挫敗。

然而，挑戰並不僅止於此。近日更爆發臺大醫院誤將愛滋感染者捐贈器官移植之重大醫療疏失，引發社會震驚與關注，進而激起外界呼籲健保卡加註愛滋病歷之聲浪。疾管局甚至研擬修法規範同性性行為者捐血。

這一連串的事件都在在顯示我們的社會對於同志社群及相關議題，仍充滿歧視與污名。同志運動要走的路恐怕還很長。所幸，面對眼前的崎嶇道路，我們還是看見了希望。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今年承接台北市政府民政局辦理「營造友善同志環境社區巡迴講座」之計畫，進入台北市各個行政區，與當地居民與鄰里長宣導、討論同志相關議題，讓社會大眾有認識同志族群的機會及管道，創造相互尊重交流的空間，進而促進同志公民權。

而民國一百年的臺灣同志遊行也將主題訂定為「彩虹征戰，歧視滾蛋」，我們希望提醒同志社群與社會大眾，對抗文化與制度面的歧視並非一蹴可幾，我們必須團結，不要只當「一天」的同志，要在同志遊行以外的場合也能夠勇敢現身，爭取自己的權益。

當然我們也期許，政府未來能持續編列更多的預算來推動多元文化及性別平權，唯有當民眾有更多認識和理解時，才能消弭誤解和歧視，期許一個對同志更友善的都市不僅只是夢想，更是我們的共同期待，需要一起努力。

同志諮詢熱線理事長

童楚楚
謹識

民國100年12月

多元家庭，有愛一同

許秀雯
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夥伴/執業律師

關於人權，也許我們已經聽得、說得太多了，但關於同志人權，尤其是同志組織家庭的權益，我們究竟都聽到與說些什麼？我們從中瞭解了什麼？我們願意因此用思考與行動改變些什麼？

1948 年聯合國的世界人權宣言第一條說：『人人生而自由，在尊嚴和權利上一律平等。』

這是一個瑰麗的夢想，這個夢想不斷在無情的現實中幻滅，但這個夢想是一個烏托邦，烏托邦的功能在於引誘我們永遠不放棄努力並且繼續前進。

如果人人生而自由，為什麼在世界上許多地方，同志仍不能自由戀愛、免於歧視與恐懼？如果人人在尊嚴和權利上一律平等，為什麼同志在今日台灣仍不能享有平等的組織家庭的權利？

於是我們不禁要問，『家』究竟是什麼？何以同志與此無緣？家是一個我們可以『回去』的地方，在那裡，我們與所愛分享食物、音樂、空間、歡喜或憂傷，然後我們因此有力氣整裝，走出家門，面對夏日的豔陽或冬日的風雨。如果人人都想要有個家，當全世界已經有接近四十個國家與地區，允許同志結婚或登記為伴侶，享有與異性婚姻配偶相同或大致相當的財產、醫療、保險、社會福利等權益，為什麼臺灣的同志依然無『法』成家？

對此，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覺得不可思議！我們找不到任何有根據、有說服力的原因來合理化『臺灣不讓同志成家』的現狀。事實上，支持同志成家，就是支持我們的親人、鄰居、朋友、同胞有幸福的權利，因為同志約佔人口百分之十左右，妳／你一定有認識的人就是同志，只是他／她們有可能因為社會壓力而未必向你／妳出櫃。我們看不出來讓同志成家會造成任何損害，但我們知道不讓同志成家會造成許多人無意義地繼續受苦，例如有些同志因為成婚及傳宗接代壓力，勉強自己進入異性婚姻，其配偶無論最後知情與否都很難免於創傷和痛苦，我們也看到許多同志伴侶因為不能合法結婚或登記為伴侶，在社會生活的各個層面飽受制度性的歧視與排除，在國家的眼裡，同志與異性戀相同須盡一切義務，卻不能享一樣權利，這種把同志當作次等公民對待的情形，不是同志的恥辱，而是文明國家的恥辱。

然而，只是允許同志結婚也並非一切問題的答案。更根本的問題在於，我們需要一個允許差異被呈現、不同需求被納入考慮的多元社會、一個人人民對於成家方式享有真正選擇權的社會，我們知道，一個異性戀者，如果因為種種因素不想結婚，在法律上，她也沒有婚姻以外的成家選擇。有鑑於此，伴侶盟長期研究多國立法例並參照台灣社會現狀後主張，我國除了應允許同志結婚外，有必要另行創設一個不同於現行婚姻制度、好聚好散、解消容易、權利義務（伴侶契約內容）在相當程度範圍內委由當事人自主協商的伴侶制度，這個伴侶制度將允許任何性傾向的人進入，讓婚姻與伴侶制平等開放給所有人，讓人民自由選擇適合自己的制度來成家立業。伴侶盟認為一個自由、開放的文明社會，應該承認家庭的『形式』可以是多元的，事實上在我們的社會中家庭也早就以多元的形式存在了，關於家庭的構成，『形式』不能決定其『內容』。一個家庭的存在，最關鍵的內容是『愛』，而『愛』就是『愛』，在這一點上，同性戀或異性戀，沒有不同。

同志小辭典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看到同志有關的文宣常有 LGBT 的符號，到底這四個字母是什麼意思？我不是同志，我可以怎麼稱呼自己？以下為您簡單整理常見名詞

《基礎篇》

性傾向：指個體對特定性別的人感受心儀、愛慕或性吸引力，如異性戀、同性戀、雙性戀等。

性別認同：不以生理性別斷定，而以當事人主觀認定自己為何種性別，如性別認同為男性、女性、雙性或介於中間等。

性別氣質：在過去傳統兩性觀念中，人的舉手投足、打扮、談吐等外顯行為及性情被賦予該性別應具有的氣質，如男性氣質為陽剛，女性氣質為陰柔。但在進步的性別觀念中，陽剛對應陰柔這一組概念，與性別認同或性別角色應成為獨立的一組概念。每個人常因不同時空與情境下，會展現不同程度的性別氣質，陽剛及陰柔等性別氣質是同時兼具在一個人身上的，如：家長工作時有陽剛的一面，但下班後照顧小孩則有陰柔的一面；無關乎個人的生理性別或性別認同。

同志：於1991年由香港作家林奕華首度提出，狹義上是指同性戀族群，廣義則可擴充包含 L（女同性戀）、G（男同性戀）、B（雙性戀）、T（跨性別）等四大族群，以及不符合異性戀主流價值的其他性少數族群。

異性戀：是性傾向的一種，指受到與自己不同性別的對象吸引的人。

直同志（Straight）：指認同同志、對同志友善的異性戀者。

恐同症（Homophobia）：同性戀恐懼症，指厭惡同志的情結，對同志抱持偏見、歧視的心態。

出櫃（Come Out）：同志向他人表明性傾向時，稱為「走出衣櫃」（come out of the closet），簡稱「出櫃」，又稱「現身」，相對詞則是「在衣櫃中」（in the closet）。

伴：是相對於男／女朋友，一種較中性的稱呼，如「妳有沒有伴？」。

彩虹旗：同志平權運動常使用的象徵標誌，共有紅、橙、黃、綠、藍、紫六種顏色，於1978年，舊金山的同志活動中，設計出彩虹旗作為同志活動的象徵，在國外，彩虹的六色原各有其意涵（如生命、復原、太陽、自然與寧靜、和諧、靈魂）；2007年，臺灣同志遊行聯盟團隊，融入了臺灣在地文化，將六色彩虹的意涵重新詮釋為「性愛、力量、希望、自然、自由、藝術」，以表達對於同志運動的關注與實踐態度。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聽見「同志」兩字，你會想到什麼？以下，我們就為你整理出最常見的提問，讓我們放輕鬆，一起來認識同志！

《基礎觀念篇》

Q1.同志、直同志和同性戀有何不同？

A1：同志狹義上是指同性戀，廣義則可擴充包含L（女同性戀）、G（男同性戀）、B（雙性戀）、T（跨性別）等四大族群，以及不符合異性戀主流價值的其他性少數族群。直同志乃指對同志友善的異性戀者。

Q2.喜歡同性是不是不正常，不自然？

A2：在許多進步的民主社會中，這個問題早已不存在，因為人們早已了解，無論在種族、政黨、職業、階級及性傾向哪一方面，社會其實非常多元。而在自然界，許多研究也顯示出，高等的哺乳類動物，如黑猩猩、海豚等，都有同性戀存在。所以，「正常」是一種相對概念，因為是少數，才會被社會中的多數認定為不正常。但對同性戀來說，喜歡同性才是正常，叫一個男同性戀親女生，說不定他還覺得很奇怪。

Q3.自然界中就是男女二分很清楚，跨性別什麼的太不正常；況且身體髮膚受之父母，怎麼可以隨變更動？

A3：在性別上，自然界有許多生物物種並非絕對地公母一刀二分的；而人類中也有一部分比例的朋友，出生時是所謂的雙性人（陰陽人），無法簡單歸類為男或女；世界各地許多的原住民部落中，也常可見到跨越性別的原住民朋友或是不拘泥於男女兩性的社會文化—這些都顯示了性別並非大眾習以為常的非男即女這麼簡單，如同太極裡也是陰中有陽、陽中有陰。倒是目前社會將男女二分，並依照性別給予不同的教養方式與要求，這樣的性別刻板反而不符合大自然的多樣性常態。又例如，當我們剪頭髮、剪指甲、甚至微整形的時候，為的是生活方便，以及達到自我理想的形像，並不會考慮到身體髮膚的問題。同樣都是為了生活因素與自我實現，跨性別朋友跟其他人並沒有太大的不一樣。

Q4.同性戀有沒有可能「變回」異性戀？

A4：其實，一個人的生命中，可能有異性戀經驗，也有同性戀經驗，重要的是愛上的是「那個人」，而非她／他的性別，沒有哪一個是正軌，自然也就沒有所謂「變回」的問題。

Q5.是不是同志都想要變性？

A5：同樣是同志，其中的LGBT四大族群也有不同差異。對跨性別中的變性者而言，生理、心理上都認同且希望變成另外一個性別，但同性戀者未必希望這樣。對大多數同性戀者來說，她／他們認同以同樣的性別相愛，才叫同性戀，跟變性者不一樣。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Q6.是不是同志的感情生活都很亂，常常換伴侶，看到人就追？

A6：這些都是由媒體的負面渲染而來的。不論是異性戀或同志，都有花心大蘿蔔和深情專一的人。和大部分的異性戀一樣，同志也都在尋找 Mr. / Miss Right。

另外，從「資源」的角度來看，當異性戀伴侶的感情發生狀況時，身旁親友都會大方提供協助及意見，甚至積極勸說復合。但當同志伴侶的戀情發生問題時，在社會整體看不見同志的狀況下，根本無法獲得身旁親友的幫忙及支持，分手便是難以避免的選擇。因此，當你想問這個問題前，對於身旁同志親友的感情，請先多給予一點支持與鼓勵。

Q7.你什麼時候發現自己是同志？你怎麼確定？

A7：其實這題的答案很簡單，就跟「你什麼時候發現自己是異性戀？」、「你什麼時候知道自己是男／女生？」、「什麼時候確定喜歡的外貌形象？」一樣。有些人從幼稚園就發現同性會讓自己心動、發現自己喜歡被當男生或女生對待，也有人到比較晚才有感覺、確認自己喜歡的外貌裝扮和性別氣質，其實這都是很自然而正常的事，自己最清楚無須向其他人證明。然而，因為社會氣氛、周遭環境的不友善，有許多人直到很晚才有勇氣跟認識的人說「我是同志」這件事。

Q8.同志需不需要接受心理輔導或看精神科醫生？

A8：人無須為了性傾向而接受輔導或治療。在1974年，美國精神醫學會（APA）已將同性戀一詞自《疾病診斷統計手冊第二版》中去除。至於跨性別者，若其並未因自己的性別認同、性別裝扮而影響到日常生活，那麼醫學界並不認為這是個問題；而其中想要進行變性的朋友，目前仍需由精神科醫師評估其身心狀態是否適合手術，為的是確保當事人於術後能夠有良好的社會適應，以協助的角度而非矯正疾病來看待。反過來想，若社會對於同志朋友抱持更多的友善與接納，當事人就愈不會因此而產生困擾，也就更不需要任何的諮詢或輔導了。倒是父母常因孩子是同志而自責困惑，因為對於同志的不了解，或是因為周遭的不友善而倍感壓力，可能需要找人談談。

Q9.到底是基因缺陷、遭到性侵害、與異性交往受挫還是跟同志接觸被帶壞，才讓人變成跟同性交往？

A9：科學界對於同志是先天還是後天形成，尚無定論。然而，喜歡一個人是自然而然的事情，上述原因並不必然決定一個人的性傾向是異、同或雙性戀，就像異性戀看到特定的異性對象會感到怦然心動一樣，同／雙性戀朋友也因為對特定對象怦然心動而逐漸確定自己的性傾向。

Q10.既然認為同志很正常，為什麼不正大光明地承認？

A10：社會上對同志仍有相當多的質疑與誤解，要走在陽光下，快快樂樂地承認同志身分，這樣的要求忽略了歧視與誤解在現實中仍然存在。在職場、校園、家庭裡對同志無所不在的歧視，迫使想大方出櫃的同志噤聲不語。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Q11.同志是少數，怎麼可以要求那麼多權利？

A11：同志不是「要求」過多的權利，而是「拿回」平等的應有公民權。一個開明進步的社會，更應該尊重少數族群的權益，不因為人的性別傾向及性別認同而差別對待。

Q12.如果全世界都是同性戀，人類不就絕種了嗎？

A12：自古至今都有同性戀存在，社會對同性戀的接納與開放，只會影響同性戀出櫃的比例，不會提升同性戀人口比例。同性戀也不會造成人類沒有後代而絕種。現在許多男女伴侶結婚後，也選擇不生育下一代；反之，有部份同性戀極想要有小孩，希望可以透過收養及人工生殖，讓新的生命誕生。

Q13.同志適不適合養小孩？會不會對孩子造成不良影響？

A13：父母親是否稱職，與他 / 她的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無關。很多人擔心同志養育的小孩會被排斥或適應不良。事實上，在許多開放同志養育小孩的國家，透過多方的共同改造，創造出對性別多元開放的社會。孩子並不會因為自己或其他小孩的父母是同志，而感到不適或行為偏差。國外有很多研究顯示同志伴侶所養育的小孩根本不在乎有兩個爸爸或媽媽，甚至他們也比其他的小孩有更大的包容心，對不同議題的接受度相較之下也高出許多。

Q14.為什麼同志要爭取伴侶 / 同性婚姻權？

A14：舉凡生育、領養、健保、節稅、繼承、生病探視、醫療行為代理同意、社會福利補助.....這些看似理所當然、人人共享、被法律所保障的權利，都密切與「婚姻」、「家庭」牽連在一起。但是，臺灣現行民法親屬編的架構，以及法務部、大法官解釋裡「婚姻由一男一女組成」的認定，使得同志伴侶、隔代教養.....等多元家庭被排除在外。

現在荷蘭、比利時、西班牙、加拿大等國家已通過同性結婚權，全球有10個國家及7個美國州、首都及墨西哥城承認同性結婚的權利並且准予註冊，還有更多國家地區保障同性有民事結合或同性可以註冊登記為伴侶關係的權利。目前臺灣在法律上並未有相關權利，但我們相信，因為相愛成為伴侶、一同生活共組家庭而相互扶持，擁有伴侶 / 同性婚姻權是人生而平等，所有人都該有的權利，也是世界上人權進步的指標。現有許多民間團體與個人，組成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在為此努力。如果您也認同異性戀、同性戀、雙性戀或其他形式之伴侶都應享有「組成伴侶與親屬家庭」的基本權利，歡迎一起加入關心的行列。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男同性戀篇》

小志是個大學男孩，最近他的高中死黨小樹，突然告訴他：「我喜歡男生。」兩個人原本融洽的關係開始變得有點奇怪，因為小志覺得他不認識小樹了，小樹看起來跟一般男生沒有兩樣，健康活潑，和他以為的同性戀不一樣，難道小樹表裡不一？還是小志誤解了……

Q1.是不是同性戀都會得愛滋（HIV / AIDS）？

A1：不是，同性戀不等於愛滋病。過去的衛教資訊常將同性戀、雙性戀、性工作者等人列為愛滋病高危險群，但事實上無論是哪種人，只要沒有從事安全性行為，都有感染愛滋病毒的可能性。因此，沒有哪種人是「危險的」，只有「安全或不安全的性行為」，不從事安全性行為的異性戀一樣有感染的危險。

Q2.男同性戀要怎麼分1號和0號？

A2：1號與0號是男同性戀性行為角色的一般通稱，但是，跟異性戀一樣，這是屬於每個人關起房門的隱私，隨意詢問並不禮貌，所以請不要遇到同志朋友就問喔。

Q3.男同性戀是不是都很花心，無法保持長久伴侶關係？

A3：不是的，不管是同性戀、異性戀或是雙性戀，對於經營伴侶關係的看法，是跟每個人的價值觀有關，所以也有很花心的異性戀者，也有許多男同志伴侶在一起長達數十年的情形喔！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女同性戀篇》

小文愛女人，在女同性戀的性別角色上，她認為自己是「婆」，但是爸爸卻經常數落她、勸她：「既然喜歡像男人的女人，不如找一個真正的男人。」小文的女朋友阿琪，已經讓家人知道自己是女同性戀了，自從電視報導束胸穿法後，阿琪的媽媽三不五時就叫她像女生一點，不要穿得像男生。但阿琪就是喜歡自己帥氣的打扮，並不是想模仿男人，卻不知道該如何跟媽媽講清楚……

Q1. 妳這麼陽剛、男性化，怎麼不乾脆變性？

A1：外表與裝扮只是代表個人的喜好，選擇穿什麼和性別無關。對外表比較陽剛的女同性戀來說，她們認同自己的性別為女性，而帥氣的穿著會讓她們感到舒服、自在。不管是同志或非同志，人的穿著本來就可以是多元的，例如鳳飛飛愛穿褲裝，而崔苔菁喜歡藉由穿著表現性感嫵媚。陽剛的打扮也是女同性戀多元樣貌中的一種。

Q2. 有些女同性戀喜歡「像男生的女生」，為什麼不乾脆喜歡男生？

A2：「像男生的女生」跟男生是不一樣的。有些女同性戀喜歡「像男生的女生」，並非只因為對方像男生，而一定還有更多吸引人的地方。或許她最特別的地方，就在於她同時有著「像男生的外在特質，與女生的內在特質」，因此獨具魅力。

Q3. 女同性戀不生小孩，沒當過媽媽，不會遺憾嗎？

A3：不論是異性戀或同志，女性的生命並非一定要結婚或是生育子女才能圓滿，擁有生育的能力也不表示一定「想」生育。不生小孩會不會遺憾，每個女性都不一樣！而隨著科技的進步與臺灣法律的開放，未來女同性戀或許能靠著人工生殖技術或收養而擁有孩子。但是，要不要當媽媽，或要當什麼樣的媽媽，以及沒當媽媽遺不遺憾，每個人答案都不一樣。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雙性戀篇》

大尼曾在不同時間和男生、女性交往過，他男朋友認為他「男女通吃」，擔心他不專一、腳踏兩條船；家裡則覺得他可以「變回」異性戀，希望他將來結婚生子。大尼覺得自己是「豬八戒照鏡子，裡外不是人」，久而久之，大尼不再辯解，把這件事深藏心底，不再告訴任何人。和男生交往的時候就說自己是同性戀，和女生交往的時候絕口不提自己和同性的羅曼史。只是，每當午夜夢迴，這件事就像怪獸般對他嘲笑、怒吼、啃噬著他的心……

Q1. 一個人真的可以喜歡男生，又喜歡女生嗎？

A1：一般人常常會認為一個人不是異性戀就是同性戀，但人的情慾並非那麼僵固。對雙性戀來說，性別或許不是感情最主要的考量，而可能是對方的某些特質吸引了她／他。

Q2. 雙性戀可以接受男生也可以接受女生，是不是很有優勢、很容易劈腿？

A2：雙性戀因為可以喜歡男性，也可以喜歡女性，所以常被認為花心或愛劈腿。但是可以喜歡男生和女生不等於需要同時和兩者交往，會不會劈腿和一個人的性傾向無關，而與個人的情感態度較有關係。

另外，周圍的人時常懷疑雙性戀是否忠誠，致使雙性戀為了保護自己，在同性戀面前無法坦露自己對異性的情慾，在異性戀面前無法坦誠自己對同性的情慾。雙性戀出櫃的壓力可不小於同性戀呢！

Q3. 我兒子以前交過女朋友，現在交男朋友，他是不是比較有機會變回異性戀？

A3：可能情況有很多。許多同志子女為了讓父母安心，會聲稱自己與異性交往，直到認為情況允許才坦誠自己對同性感到心儀。也有一部分的人的確是雙性戀，可以和男生交往，也可以接受女生。

您也可以問自己「為何希望子女當異性戀就好」，如果是擔心子女身為同志在社會上遭受歧視，不妨和子女聊聊其成長的點點滴滴，試著瞭解彼此對不同性別對象的真實感受，讓他知道一一不論怎樣，他永遠是您心中的寶貝。

Q4. 我的姊姊交男朋友的時候打扮很淑女，交女朋友的時候造型變得很中性，怎麼會變來變去呢？

A4：每個人從小到大，造型打扮及氣質或多或少會有所轉變。人在面對不同的場合、不同的情境、不同的人會在穿著、氣質甚至是姿態上有所調整，重點是她認為這樣的打扮是舒服的或適合的。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跨性別篇》

照理說小瑋應該是男的，但不知道為什麼，小瑋一直覺得自己應該是女生，可是他不敢跟任何人講這件事，只好一直告訴自己：出門就要假裝是男生。只是這種生活好痛苦，就連在學校上男廁都讓他十分不自在.....

Q1.什麼是跨性別？跟變性人有什麼不一樣？

A1：基本上，當我們提及「跨性別」，指的是其在性／別的某些層面上，異於主流社會性別二分的期待（如：生理女性外貌、氣質、社會性別都被期待應該女性化，也認同自己是女性）。在臺灣常會被提及的跨性別可能有：變性、扮裝及雙性（俗稱陰陽人，可能同時擁有男女性徵、或二者性徵均不明顯、以及其他諸多不同表徵）等。

變性族群指的是想在生理性別上做跨越，以另一性別為目標、認同的人，分為女跨男及男跨女；扮裝族群指的是在衣著上跨越了社會男女二分規範與習慣的人；雙性族群則跨越了我們習以為常的「非男即女」，先天模糊的生理性別使其無法被簡單歸類在男或女。但除上述三者之外，仍有許許多不同的主體，也可能被歸在跨性別一詞底下。通常，跨性別者或多或少都面臨著不同的社會處境與壓力；跨性別的被特殊看待，也某種程度反映了社會對性別的刻板印象。不過必須注意的是，以上介紹並非在提供分類標準。一個人是否為跨性別，當事人的自我認知是很重要的因素。

Q2.跨性別的人喜歡的是同性還是異性？

A2：這很難下定論，就如現在除了一般社會大眾所認知的異性戀之外，還有同性戀及雙性戀。不論一個人的性別氣質、性別認同為何，與其性傾向應該分開討論。換句話說，他 / 她可能喜歡男性也可能喜歡女性，或甚至喜歡另一位跨性別者。當「女跨男跨性別者」喜歡女性，就成了所謂的「男異性戀」；而當「男跨女跨性別者」喜歡女性，就成了大家認知下的「女同性戀」。

Q3.跨性別最常面對的困境是什麼？如何面對？

A3：社會總是將事物區分為「男生的」或「女生的」，但這對跨性別朋友就造成很大的困擾，例如：某些女跨男跨性別者外貌已完全男性化，但在法律身分與生殖器上尚未進行轉變，若強迫要求依其生理女性身分上女廁，顯然會造成當事人與其他使用者之困擾，反之亦然。要上女廁還是男廁？要稱呼「先生」還是「小姐」？社會對性別截然二分，使得所有不符合性別刻板印象的朋友（不一定是同志 / 跨性別），都可能面對到日常生活的各種不便。這些困境有些需要整體社會制度、觀念的改變才能緩慢改善，另一方面也需要更多社會大眾的瞭解與溝通體諒才能澈底解決。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Q4.跨性別又不是真的男生 / 女生，誰會願意接受跨性別當伴侶呢？

A4：的確，很多跨性別朋友在感情上常常受挫。在伴侶關係中，不論是性別或外貌、裝扮上的轉變，對雙方而言可能都會是個考驗。另一方面，與同性戀情類似，雙方親朋好友的接受度也會是個重要因素。跨性別朋友在戀情方面最常遇到的困擾，往往來自外界對跨性別的污名和歧視，兩人交往要承受更大的社會壓力，在缺乏社會與旁人支持的狀況下，關係的維持並不容易。不過也有很多跨性別伴侶有很好的情感關係，有的甚至步入婚姻。愛一個人是不分性別的，多認識跨性別朋友，發掘她 / 他的個人特質，你會發現跨性別朋友也可以是很好的伴侶。

Q5.變性之後可以生小孩嗎？

A5：基本上，變性之後便不具備生育能力，但是可以在術前將精 / 卵冷凍保存，等到恰當時機再藉人工生殖技術或代理孕母來擁有自己的小孩。雖然技術上不是問題，但因國內相關法令規範，跨性別者在術後的生育權利往往遭到限制或被剝奪。如果不執意小孩要有自己的血緣，也可以利用領養、或是捐贈的精子，來滿足為人父母的渴望。

《家庭篇》

Q1.孩子是同志，是不是因為我們的錯？

A1：孩子是同志不是誰的錯，但父母對子女的關愛，往往衍生為擔心，乃至於自責。有些父母會自責沒有給孩子良好的家庭示範，有的自責教養孩子的態度不對，一些單親家庭的父母更自責於特殊的婚姻狀態。然而，不管父母做了什麼，對孩子的性傾向、性別認同其實沒有太大影響。喜歡人及喜歡自己什麼樣子是自然而然會發生的事，不會因為家庭環境而有所變化。追根究底，自責來自擔心與關愛，若能試著聽聽孩子的聲音，了解他的想法與處境，在溝通與瞭解的過程中，往往可以更接近子女，進而化解擔心與自責的感受。

Q2.我的孩子跟我出櫃了，這對我來說真是晴天霹靂，我該怎麼辦才好呢？

A2：大多數的父母都在毫無準備的情況下，得知孩子是同志。父母心中往往感受到焦慮、不安、自責、憤怒。這時抒發管道與瞭解知識都很重要，抒發情緒可以安定心情，瞭解正確資訊則可減少不必要的擔心。不管是尋求專業的社工、心理諮詢人員協助，或是參加臺灣同志諮詢熱線舉辦的「同志父母親人座談會」藉助其他同志父母的經驗，或是撥打臺灣同志諮詢熱線的諮詢電話對接線志工談談您的感受，都是不錯方式。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Q3.當我知道自己的孩子是同志時，我該如何面對其他不知情的家人，還有親朋好友的壓力？

A3：處理這些壓力之前，請先多關心自己、照顧自己，讓自己擁有較多的能量來面對。但由於每個家庭的關係、情境與默契不同，沒有什麼萬用定則，建議可以和孩子談談您的壓力，一起找尋解除壓力的方法，讓此議題回歸到家人關係上。只要保留溝通的空間，家庭往往能回復平衡。而親友的壓力通常來自對孩子的噓寒問暖，可用「孩子已經長大了，做父母的要尊重他／她囉」、「現在社會上那麼多單身貴族，有這樣想法也沒關係」等軟釘子來回應親友的關懷。

Q4.同志不傳宗接代，不覺得很自私，對不起父母祖先嗎？

A4：傳宗接代是華人極為重要的傳統，但強迫同志進入異性戀婚姻，不僅犧牲當事人幸福，也傷害了另一個無辜的人。夫妻之間沒感情，生下的孩子也不會幸福。勉強個人符合傳統觀念的期待，卻造成更多人不快樂的一生，恐怕是每個人都不樂見的吧。

從另一方面來看，依照目前科學技術，同志其實有能力傳宗接代，很多時候反而是因為法令規範使其無法生育下一代。在憂慮臺灣生育率降低的同時，一方面指責同志不傳宗接代很自私，另一方面卻又利用法令限制同志生育及撫養的權利，顯現出社會的矛盾。於是部分極渴望結婚生子的同志高聲呼籲，盼國內法律能夠改變「婚姻由一男一女組成」的認定、並更改收養、人工生殖的相關法令限制，讓不同性傾向、性別認同及其他不同形式的伴侶都能享有「組成伴侶與親屬家庭」的權益。如果您也認同，歡迎加入關心伴侶權益的行列。

Q5.同志不怕老了以後沒人照顧，孤苦可憐嗎？

A5：養兒防老的觀念已經不是現代人的作法。不論是同志或異性戀，學會如何規劃自己的老年生活，老了以後才有能力照顧自己。

Q6.身為同志，該怎樣和家人相處呢？

A6：由於對性別議題的陌生，最親密的家人往往成為最不瞭解自己的人。不管出櫃與否，對同志而言，LGBT每個族群都必須面對又痛又不捨的家庭關係。但要提醒的是，不論家人知識水準多高，妳／你就是同志議題的專家，不管有沒有出櫃的準備，都可以在生活中透露一些正確的訊息，讓他們安心。也許一開始家人的反應會讓妳／你失望，但只要循序漸進，時間一久，家人自然慢慢會改變。

認識同志Q&A

文 / 2011認識同志手冊編輯小組

《學校篇》

Q1.我任教的這所學校，有所謂的同志嗎？

A1：一般文獻對於同志佔總人口的比例，從7%到20%都有，因此答案絕對是肯定的。只是迫於環境，同志學生不能自由表明自己的性傾向、性別認同與性別氣質，而學校、同儕與社會環境對同志的不了解與誤解，甚至加深學生的困惑與迷惘。整體環境的不友善，讓同志學生不敢現身，而選擇隱藏，但看不見並不代表不存在。

Q2.要如何判斷學生是不是真的同志呢？

A2：這答案是沒有判定標準的，因為只有自己最瞭解自己。是不是同志或是不是異性戀，都只能自己判定。如果學生對自身的性別認同或性傾向產生困擾或擔心，老師不需要急著給他確切答案，可以先與學生深談，同理學生的種種情緒焦慮。也許您會發現，她／他真正擔心的不是自己是否是同志，而是擔心自己與他人不同會被排擠。不論她／他的結論為何，給予支持與提供資源，並讓他自我發掘探索，才是良師益友應盡的本分。

Q3.若我的班上有同志學生，身為老師可以為她／他們做些什麼？

A3：其實同志的身分並不是問題，若有對同志的歧視與誤解才必須檢討。所以重要的是營造一個看見性別、尊重多元的學習環境，並釋放善意，讓學生知道如果他／她有需要時，老師願意傾聽與提供幫助。

老師可以用討論時事，或討論課本裡的性別概念，來示範正確的性別觀念和多元、尊重的態度，也可以提供學生各種資源與資訊管道。本手冊後面列有詳盡的網站、BBS、書籍及團體等資源及資訊。此外，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提供同儕輔導的電話諮詢，以及校園認識同志講座的服務，歡迎老師邀約演講，並將以上資源及資訊介紹給您的學生。

Q4.當被稱為娘娘腔或男人婆的學生受到欺負時，該怎麼辦？

A4：表面上，這些只是玩笑的舉動；實際上，不論是同志或非同志，這樣的舉動常在學生心中留下深刻且痛苦的傷害與記憶。因此，老師或同學絕不可以單純將之視為同學間的玩笑而不予處理或制止。可藉由與欺負者溝通，試圖柔性挑戰他的性別刻板印象，引起反向思考；對於被欺負的同學，也應給予傾聽、關心與支持，並提供輔導諮詢的管道。平時可多觀察班上同學間的相處與班級風氣，給予機會教育，讓學生了解到尊重不同性別氣質的重要，而以身作則往往是改善的開始。

Q5.兩個同性學生在校園中表現親暱行為，造成學生及老師的困擾，該如何處理？

A5：平等的給予尊重，並創造出友善的校園空間很重要。學生間的親暱行為的確容易引起學校其他成員的注目。若造成困擾，可先釐清困擾的原因是親暱行為，還是同性學生。若是親暱行為，老師不必特別化處理，只要依照一般處理學生情感互動的方式即可。但學生若因對方是同性而感到困擾不自在，老師可和感到困擾的師生溝通，給予正確的性別觀念，並傳達尊重多元與差異的態度。

當公主愛上公主

娟娟

從小成長的環境中，所見童書、卡通、電視影集、電影，公主愛上的永遠是英俊的王子、或者落難公主總會有位王子前來搭救。「同性戀」這名詞，在我上中學前並不在我腦海意識之中，沒有人告訴我，王子和王子能不能相愛？公主若愛上公主，能不能也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

在國中時期，始知同性戀/同志社群的存在及名詞，乃源自BL漫畫(Boy's Love，意指男同志愛)，卻未意識女生對女生也可以有喜歡、愛的情愫。那時班上有個女生頭髮削得短短的，戴著銀色細框眼鏡，個性活潑爽朗，我的目光總不由自主的跟隨她移動，看見她就愉快且害羞，心底覺得自己心底覺得自己一定是很欣賞她，想和她當好朋友。

想要接近她，卻始終不敢與她太親近，只能遠遠望著她，當時被潛抑、未覺察的是一份情感上的喜歡，並下意識阻止著尚不知該如何面對同性情感的自己。隨著我們畢業、分離，這段未被當時的我所知覺的愛戀，輕輕地被留存於回憶的扉頁中。

直至五專的求學生涯中，某天我和好友談論彼此的感情觀，她說了句令我恍然大悟的話，「女生也可以愛女生！」，這句話開啟的不是道德感或罪惡的衝擊，而是彷若豁然開朗般的受了啟蒙與指引，「王子與公主的童話故事」在我心中崩解，對於同性女孩的情感和慾望似乎在我體內蟄伏、沉睡許久，在這一刻終於覺醒，我所慾望的對象正是陰柔中帶著陽剛氣質的女孩。

當喜歡同性的慾望覺醒，我迫切的渴望了解同志族群與同志次文化，藉由網路上的資訊，和閱讀相關書籍等方式，認識女同志的歷史脈絡，與如何面對自身性傾向等議題，如海綿般吸收以往從未接觸的族群、次文化，知曉如我這般陰柔、喜歡著中性打扮女生的女性，稱做「婆」，從中進行、建立我的同志性傾向認同。

認同過程裡，有好友及同志友人的支持，甚而校內老師也對同志持正向的態度。我很幸運的處於友善且支持同志的環境裡，使我自在的進行認同。然而，我也於同一時間看見許多同志文學或同志於網路上發表的文章，在敘說著因同志身分而被家庭拒絕、為感情所苦、遭受歧視霸凌等對待，使我認知到社會對同志的刻板印象與汙名，憂懼著父母、家人若知道我是同志會否不認同我，我渴望獲得父母的祝福與支持，但卻擔心使他們擔負「女兒是同性戀」的憂慮及重擔。

為了不使父母擔憂，剛開始我選擇了面對自己的同志認同，同志身分就是我的生活，為了維護自在的生活空間，不使家人發現我的同志身分，情感路上的波折自己承擔、無法告訴家人我所參與的性別社團和同志議題相關講座、不能分享我的生活...，我逐漸與家人疏離，卻渴望與家人親近的擁抱。



娟娟（左二）邀請弟弟、妹妹來聽《認識同志講座》。

當公主愛上公主

娟娟

讓父母知道我是同志的契機乃在於母親時時關心著我離家在臺北的生活，就在我為著感情問題精疲力盡時，母親的溫暖問候，讓我卸下疏離的城牆，抱著媽媽嚎啕大哭並訴說了自己的同志身分。父母知道了之後，雖然無法欣然接受我愛女人的事實，卻試著接近我的生活，翻閱了同志諮詢熱線所出版《親愛的爸媽，我是同志》一書後，跟我分享他們的擔憂與心情，父母擔心我會孤老無依、無子女伺奉，也心疼的告訴我，「明知這是條辛苦、充滿阻礙的路，為什麼要讓妳往這條路去...」，我心疼著父母的心疼，但卻也無法依他們所期許的和男性交往、結婚生子，我嘗試帶女友回家見父母，讓父母認識我所交往的對象，父母雖無法認同我的同志身分，但希望我生活過得好；我過得快樂，他們才能安心，我們終於彼此看見，為了彼此讓步妥協、親近擁抱。

臺北市民政局所舉辦的「營造友善同志環境社區巡迴講座」讓更多臺北市民認識了同志，我也邀請了妹妹和弟弟一同參與，雖然遺憾父母因工作未能與會，然而，和妹妹、弟弟一起與會讓我們更加靠近，也使家人更認識同志，社會的友善及支持對於同志極為重要，家人的肯認與祝福更是無與倫比的快樂，希望社會大眾共同營造友善同志環境。

嘉義・臺北・同性戀

小魚

還以為同性戀這件事離我很遙遠，就像報紙新聞中報導出的獵奇事件，只會發生在我不熟悉的地方。就如同在嘉義成長的我，臺北是那麼遙不可及的進步象徵。隨著年紀增長，長輩與書本所說的異性情愫一直沒有在我身上發酵，反倒是在不自主地將眼光飄向同性同學時，默默地問自己，「這就是所謂的動心嗎？」。不知道是該慶幸還是怨嘆，那時的生活十分規律，連可以靜下心來思考的時間都沒有，察覺到自己的不典型之後，也就沉默地將莫名的煩躁轉移到功課上，不再去想那些可能就是大人們口中所說的戀愛情節。拿著應該揮灑的青春年華，換取前往臺北的通行證，一心認為那想像中的進步臺北能讓我多年來的壓力找到出口。滿心的期待，就在新生入學時的一句「死娘炮...」.....

遭受打擊，好不容易才萌生出追尋自己的勇氣，就這樣消失在當時陌生同學的無心言語中。

在臺北生活的前三年，用著隔離別人，也隔離自己的方式活著，讓課業與社團填滿所有不敢面對的空白，直到遇見從來沒有被寫在教科書上，但真實發生在身邊的同志生命故事，原來喜歡同性這件事，可以被大家接受甚至是祝福，原來我可以不再為了喜歡同性而感到低落，原來我不是生病，不是心理變態，也不會突然染上愛滋死亡，原來我不是不孝，原來我一直都沒有改變，只是以前的我不願意看清我自己，過去所接收的一切都只讓我拒絕擁抱自己。終於接受自己的那個晚上，心情十分複雜，找到自己定位的喜悅混雜著社會上不友善的恐懼，不再壓抑的愛戀交錯著父母對成家的期待，還來不及感受放下十多年異性戀偽裝的輕鬆，就立刻背上同性戀的沉重社會汙名。幸好那時不再獨自扛下這些矛盾，透過網路開始找尋自己的同類，第一次在公共場合中和一群相同性傾向的陌生人見面，那份找到同伴的感動讓過去的孤單害怕瞬間消失，從那些人的生命故事中，學到如何讓自己勇敢面對社會不友善的方法，也就是這份感動與感激，想要讓更多和自己過去相似的人，也能擁有這個獲得勇氣的機會。每半年一次的網聚，讓同志朋友在異性戀的世界中得到同伴的支持，而聚會的歡樂過後，常常聽著不同朋友訴說著類似的挫折與痛苦，漸漸地自己不再滿足於舉辦聚會，想要為那些朋友和過去的自己做得更多，因此開始參與同運團體，開始與更多不同階層的同志接觸，開始在各級學校現身，那一年，也決定向家人出櫃，幸運的是，家人知道後不是責難而是接受，至今他們仍然支持著我的性傾向，也支持著一切我為社群做的事。

回顧自己的生命，從原本的孤獨偽裝，經歷過接受真實與社會恐同的交錯，現在為同志族群努力並得到家人的支持認同，對比不知為誰而活的過往歲月，為自己而戰的現在不再迷惘，早在接受自己前，就知道同性戀這條路困難重重，但我不想再回到蒙蔽真實的過去，我只想要無愧於心地活著，就算這個社會充滿著誤解與傷害，我還是會選擇用自己最真實的面貌與之相處，並真心地期待將來的某一天，不只是我，而是所有的非多數族群，都不需再背負多數人的壓力，自在地生活在這片土地。



到底是愛男生，還是愛女生？

小玲

我沒辦法讓你認識「標準的雙性戀」，我只能讓你認識我的故事，藉此，你可以了解「有一個雙性戀是這樣的」。

至今都還印象深刻，在我六、七歲的時候，我問了我的母親一個問題：「如果喜歡一個人，是喜歡她 / 他的靈魂，我怎麼能夠肯定這個靈魂一定裝在男生的身體裡呢？」現在回想，時常會心一笑，原來我這麼小就問了一個雙性戀朋友的大哉問——我無法預料自己下一個心儀的對象的性別，就好像，我身邊的單性戀朋友無法預料下一個心儀對象是什麼造型或個性一樣。

國中二年級的時候，我第一次愛上一個人。她跟我同是女生，她的髮型是標準的耳下三公分。

以現在髮禁解除的標準來看，是有點土，可是當時她卻是我心目中最帥的那一個。當時有一些男生會對我表示好感，我沒有什麼特別的感覺，只能隱約辨別他們有一些特質是我所欣賞的，可是稱不上喜歡。我的目光全都在那女生身上，在她面前我尤其害羞，很擔心任何一個閃失就影響了她對我的觀感。

我發現，我將其他男生對我好的方式用來對待她，我送她生日禮物、幫她做報告……我想要她全部的關注和愛憐。我很渴望她說出「我愛妳」這三個字，我很渴望我在她心中也是最特別的那一位。我變得很敏感，別的女生與她互動令我吃醋、暴怒。當時我以為，兩個女生相愛，就要有一個人當男生，另一個人當女生。所以我花很多時間思考，我們的互動中哪部分我像男生，哪部分我期待她像男生。到最近這幾年我才知道，原來我們所謂「女生該做的」、「男生該做的」都只是一種性別刻板印象而已。跟同性伴侶交往，其實不消這般固定的分工，甚至是跟異性伴侶交往，也應該依照兩個人各自擅長或彼此協調的方式去分工。執著於這個社會期待我該做什麼、期待我的伴侶做什麼，只會讓在關係中的兩個人受苦。

直至畢業，我都沒能有這份幸運等到她願意承認我們的關係，我們的故事最後以冷戰結束。我氣她為什麼這麼懦弱、為什麼不能坦誠自己的感覺。當時的我太小，不夠成熟去體諒她——因為這個社會對同志的汙名，使她沒有勇氣正視「女生喜歡女生」這件事情。因為喜歡同性，在十幾歲的學生心中好像代表很可怕的事情，會被父母趕出家門、沒有未來等等。

後來，我與一位男生彼此有好感，於是陷入熱戀。我們做過許多浪漫的事情，諸如演奏樂器給對方聽、寫情書、看夜景等。我也很自然地讓他接送，並且留長髮、穿跟鞋。因為國中的經歷太痛苦了，而符合社會異性戀主流價值的戀愛相對容易許多，我開始將先前對那女生的一切感覺視為錯誤。和這男生交往期間，我不會特別去想「異性戀 / 同性戀」的問題，我有一種很明顯的感覺是——這個社會隱約有一種規則，和大部分人一樣有很多好處，我不用花很多時間猜測和掙扎。幾年後，我們逐漸有不同的想法，貌合神離，這段關係於是告終。



到底是愛男生，還是愛女生？

小玲

如今，我二十五歲，和一位年紀相仿的女生交往將超過三年，偶爾拌拌嘴，大多時候很甜蜜。剛和她交往的時候，我又重蹈覆轍地因痛苦的結局而將與男生交往的那段關係視為錯誤。我的女朋友跟我坦承，我這種「否定過去」的模式讓她很害怕，她會懷疑——是否未來我們分手，我也會用許多負面的話語去詮釋現在發生在我們之間的事？她的態度是我開始反省、開始尋求一個更整合的觀點來詮釋我的生命。

現在，我身邊有各種性／別認同的朋友，有異性戀、同性戀、雙性戀，還有跨性別朋友。在我女朋友與他們身上，我看到各種性／別認同的差異，也看到自己與他們某程度的相似，我還讀了名叫《我愛她也愛他》的書，裡面有很多台灣雙性戀朋友的故事，他們的許多焦慮都引起我的共鳴。例如：「對，我也害怕別人評論我性別氣質變來變去」、「我強調自己專一，因為我不想讓人覺得雙性戀就是男生女生隨便愛、腳踏多條船的人」、「對，我認真看待同性婚姻權，我不是別人口中那種最終會叛逃跑去跟男人結婚的異性戀」。我也常常要跟人家詳細說明自己的戀愛史，好證明我既不是異性戀也不是同性戀。這些現象讓我看到雙性戀承受許多質疑和被隱形的困境，突破我過往以為「雙性戀還有結婚一途」的優勢假象。生命經驗逐漸建立我的雙性戀認同，並且理解自己身為雙性戀及時現身的重要性。我愛過女生也愛過男生，這些都是真實的。我很滿意現在的伴侶關係。但不論未來我的枕邊人是何種性別，我都會感謝那個人豐富我的生命。

勇敢做自己

Winter

我出生下來是生理男性，小的時候性別氣質就特別的溫柔，當時的我還不覺得自己跟其他人有什麼不同，只是特別地溫柔，當時的我，還不覺得奇怪為什麼大家都說我像女孩子，而我跟其他人不是都一樣嗎？

我念幼稚園時候，那時跟幾個同學被老師選到要在某個大日子上台跳舞表演，男生們一組女生們一組，想當然男女生跳的舞就有差囉，在練習的時候我就會偷偷觀察女生的舞要怎麼跳，然後當男生在旁邊休息時我就會自己練女生的舞蹈動作，當老師發現我在練習女生的動作時就很快地制止我要我乖乖地練男生的動作就好，對當時的我來講我不清楚為什麼我不能跳女生的舞，隱約知道有男生女生、男女有別，但我想就是不想要這個「別」，我就是會想要越過那條男女的界線。

在我的成長階段裡面所謂的性別教育就只是男生要尊重女生之類然後其他就沒了的性別教育，可當我年紀越大就越發現自己跟周圍的人不同，我心裡面一直有個想法就是我想當女生，我想要像隔壁班女同學那樣的形象走在路上，我希望自己是一個漂漂亮亮的女孩子討人喜歡，可矛盾的是雖然我想要成為女孩子但我看到我男生的身體時卻沒有什麼非常大的厭惡感，我想當女孩子的念頭變強的時候我就會思考一件事情那就是「變性手術」，可是我越想就越覺得我想當女孩子但我不想動變性手術，我不想改變我現在的身體，所以就這樣想當女生但不想動手術的矛盾想法在我腦子裏面常常出現，可我不知道我能怎麼辦，我所知道的關於性別的印象或概念除了男女生理性別跟異性戀之外，就只有同性戀跟變性人，所以我開始搞不清楚自己是什麼了，我唯一能確定的就是我跟周圍的同學、朋友不同，而我能選擇的似乎只有像我同學朋友般地過生活或是像媒體報導會出現的變性人一樣動手術當女生。

所以有一段時間我是留著長頭髮穿的偏女孩子一點的衣服，看看自己對這樣接近女生的形象能不能接受，我發現自己還滿喜歡女孩子的扮相；也有毅然決然地把頭髮剪短短，打扮得帥帥氣氣的樣子過日子，這樣帥氣的自己我也是很喜歡。

這樣的矛盾念頭讓我開始尋找我到底是什麼，我又不想手術變性可我心裡面有當女生的渴望但我對我男生的身體也不會感到厭惡痛恨，這樣算是什麼呢？



勇敢做自己

Winter

不知道在哪裡看到了還是聽到了跨性別這樣的名詞當時我還是認為跨性別大概就是變性，這時我也開始上 PTT（網路的討論區）發現到裡面有男同性戀、女同性戀、雙性戀還有跨性別板，我如獲至寶般的把這幾個板都加到最愛去一一瀏覽，在我瀏覽跨性別板時認識了一位板上的朋友，他聽我描述我的狀況、不幫我下結論地的說我的各種可能，更熟了之後帶我去認識其他跨性別的朋友，這時才發現到跨性別的族群很多元大家有相似的地方卻也有差異的地方，有的差異甚至是很大的，跨越性別這樣的情形不是只有變性手術這條路，有的跨性別朋友只想要打扮上像異性的外表但完全不想去手術，而有的朋友卻覺得手術轉換性別是他們唯一想要的，也有的朋友是自己心裡面清楚自己跟一般人不一樣就夠了，看到這樣多元的跨性別朋友出現在我面前，我才有一種找到自己的感覺一種歸屬與認同的感覺，原來我這樣子想當男生也想當女生是男也是女的樣子是OK的。

這一路走來我很幸運的是我忽男忽女的形象中性的氣質並沒有受到太多的歧視與霸凌，我的家人、同學、同事和朋友對我的接受度都算高，當然偶爾還是會遇到不友善的人出現，但我有好朋友跟家人的支持讓我不會受到大傷害。但是接觸跨性別圈就知道不是每個人都有這麼幸運的環境也是有聽到一些不太好的遭遇，這時就真的希望這個世界能夠改變，希望我們的教育裡面能夠教導大家認識跟自己不一樣的人，也只有先認識了才知道要怎樣尊重。

在認同與學習怎樣當男生怎樣當女生的這個過程中，我開始思考許多問題，為什麼我要留長髮才能被當作是女生我要穿的很辣才是女孩子；又為何我男孩子打扮的時候卻不被別人認同我是男生，或是我只要頭髮長了就自動被別人歸類到女生這個區塊，這沒有什麼一定的答案。但對現在的我來說我就是我，那個是男也是女的我。

異性戀的朋友一同來！

同志父母愛心協會召集人
郭媽媽

開啟的一扇窗

不愧為亞洲最友善同志的城市，臺北市今年又跨出了一大步，感謝民政局「同在臺北 異齊生活」的創舉，提供四、五千位臺北市民及十二行政區的工作夥伴們，以真實接觸的方式來認識同志，彼此熱情參與，用心分享，反應出奇的好；超過八成的朋友在這次的活動才遇見人生的第一位同志及同志父母，而大家自然流露出的關心眼神及溫暖笑容，令人好感動！誠如我一向認為，只要有機會實際接觸，就會看到差異，互相了解而能接受彼此的不同。我也相信，這些異性戀朋友們的初體驗，將是一扇不會再關閉的窗子，帶著同理及寬容，逐漸營造一個更友善多元的生活環境。希望藉由臺北市率先的努力，能推及各地，讓更多異性戀的朋友了解同志，一同欣賞彩虹世界的美麗。



建立新觀念 調整舊思維

很多異性戀的朋友以為「同志跟我沒有關係」，其實同志的人數佔十分之一左右，再加上他們異性戀的父母親，將近三成的人口跟同志直接相關，遠超過一般人的認知，同志可以說是無所不在的。只因為社會不夠理解而仍有偏見，使得同志「出櫃」（坦白告知自己是同志）的比例不高。今年性別平等教育將進入校園，有心人士刻意誇大種種歧視言論，引起更多誤解及焦慮，讓同志運動多年的努力倒退了好幾步。可見，若不積極溝通交流，對彼此都是傷害。

無論承認與否，同志幾千年來都紮紮實實的存在著，這是不可改變的現實。開放與多元，維護人權與追求尊嚴，關懷弱勢與尊重少數，都早已是普世的價值；身為自由民主的國家，我們也不能自外於世界進步的腳步。異性戀的朋友們，何不打開心胸，及早因應呢？爸媽可能面對同志孩子，年輕人萬一愛上同志，男性朋友擅長的黃色笑話或許踢到鐵板，姊妹淘可能話不投機；周遭的同事、同學、上司、鄰居、客戶等等也必定有同志朋友默默在觀察，是必須好好認識同志，也學習如何跟同志相處的時候了。唯有調整認知，建立友善貼心的好態度，才不會在性別世界裡落伍又失格啊！不久的將來，對同志不夠友善的人，可能會像種族歧視者一樣被人唾棄。

對同志的刻板迷思

由於性別平等教育還沒啟動，國人普遍對性別或性向缺乏了解，長久以來同志總是戴著神祕的陰暗面紗，容易讓偏執的操弄及扭曲得逞。破除迷思是必要的一步，我們同志父母親人，都曾經歷這樣「先破後立」的階段，重新建立對同志正確的認知。試從幾個常見的刻板印象破解一下：

1. 不是疾病也不是異常：早在 1973 年，美國精神醫學會就將同志從精神疾病的項目中除名了，所以不需要任何醫生的鑑定、矯正或治療，或要過了幾歲的門檻才算數。個人的性傾向或性別性質就像膚色、體形或個性一樣自然而真實，是每個人生命的一部份，是必須被尊重的，所謂同志不正常、不自然、不健康的說法不過是偏見使然罷了！

異性戀的朋友一同來！

同志父母愛心協會
召集人 郭媽媽

2. 不明原因：同志並非異性戀受挫、情傷、家暴、單親所致，也不是家庭、父母、環境或同儕所影響，到目前為止對為什麼會有同志沒有定論。想想同志的父母都是異性戀，也從小浸淫在異性戀主流的環境中，同志為何會與眾不同？相對的，異性戀了解自己為什麼喜歡異性嗎？一直聚焦在成因，本身就隱約流露出懷疑與否定的價值觀，實在是可以調整了。
3. 不會「同化」：因為不明瞭為什麼會有同志，很多人怕自己或家人被「同化」，算是原始的「恐同情結」吧！其實大可不必擔心，性向根本無法由外力或外人改變，而且除非本人告白，外界如何去判斷感情的歸屬？
4. 不要汙名化：總有人把愛滋病、轟趴、多P、嗑藥或情殺等跟同志綁在一起，媒體常著重負面報導，誤導視聽；尤其談到感情，也總是忽視忠誠幸福的同志伴侶大有人在，應該跟異性情侶一樣同享人權和尊嚴。貶低及汙名，絕對是合理化所有歧視的好幫手，會讓人陷入偏頗的成見中，沒辦法走出來。
5. 不必改變：一直有宗教人士主打「同志可以改變」、「尊重同志改變的權利」的論點，姑不論其真實性，若非以負面看待同志身分，又何須改變？這樣赤裸裸的批判性思維，十分自以為是，完全感受不到尊重多元的精神。
6. 沒有選擇：如果了解同志的身分並不是選擇而是一種現實，異性戀者對同志的接納度一定大增。其實同志們也都經歷冗長甚至辛苦的自我認同過程，有些或許腳步蹣跚，獨自在「櫃子」裡摸索許久，何嘗是他們的選擇呢？

異同都幸福

「同在臺北 異齊生活」的成功經驗，充分反映一個事實，即多數的異性戀主流，對於接收同志及性別相關的資訊，或面對面接觸現身說法的同志，傾聽他們的生命經驗來增進了解，是非常積極正向的。希望同志社群重視並把握這樣的機會，勇敢的揭露更多同志的真實樣貌，讓廣大的社會看到、聽到、感受到，相信多元開放的友善環境就是這樣一點一滴建構起來的。互相尊重，彼此欣賞，認同自己，悅納他人；「異同」攜手一起追求幸福的日子，已經不遠了！

手搖彩虹旗，播撒友善同志的種籽

同影

今天並非我初次參加臺灣同志諮詢熱線的活動，不過在參與活動的過程中遇到反對聲浪倒是頭一遭。

故事發生在我參加營造友善同志環境社區巡迴講座的大安場《認識同志講座》，那天我擔當義工，負責在圖書館樓梯間指引與會朋友入場。引導幾個老人家到演講廳後，一對國中生情侶檔手牽手朝我走來，應該是要去溫書吧。其中那名女孩看了我一眼，又瞄了一眼巡迴講座的活動海報，突然拋出一句令我驚訝的話：「同志？幹嘛來這種地方辦這種丟人現眼的演講啊？」

當下我為之一愣，然後滿腔熊熊怒火瞬間被點燃，差點沒當場飆出三字經。但我的學校教育教過我，遇到任何不合理的人事物都不得露出不悅，必須笑著用堅定溫和的態度讓對方自行理虧。兩個深呼吸後，我微笑做出回應：「我不覺得辦認識同志講座是種丟人現眼的行為，再來，參加這種活動的不全都是同志，因為我跟你一樣，是個異性戀。所以我倒是認為不懂得尊重不同類型的人才是最丟人現眼的一群，你覺得呢？」女孩似乎還想跟我爭論，但過沒幾秒就被一旁的男友拉走了，臨走前那位男友還偷偷回頭跟我悄聲說了抱歉。「就說了異性戀也有人會對同志友善嘛！你看你男朋友就是個例子啊，學著點，小妹妹。」我心想。我發現指引工作也是意義非凡，為了要吸引大家注意，我揮舞者六色彩虹旗，熱情跟大家打招呼。路過的小朋友會吵著要摸彩虹旗，我一邊雜耍吸引小朋友停下來，一邊給家長來個簡單的性別教育。比如多元性別教育為何重要，應該會怎麼教，然後呼籲家長別聽信仇恨同志的亂七八糟言論云云。

而被我拿在手上的彩虹旗也變成教材，除了告訴家長彩虹旗的意義，也順路教起小朋友同志的定義。雖然我不知道那群平均年齡大概只有幼稚園的小朋友聽得懂多少（笑）。我不曉得這樣做他們可以聽進去多少，但有機會就是要宣導正確觀念，這可是我的工作原則呢！後來，我發現有一個媽媽把小孩交給爸爸照顧，就自己一個人跑下來聽講座。我其實還滿感動的，而那個媽媽說了一句讓我覺得很溫馨的話：「他們說我們區的同志有好幾萬人耶，比例這麼高，那說不定以後我的小寶貝、或是他的老師、朋友也都可能是同志，所以我想先來聽一下、了解你們、支持你們。」是呢，若是能多一些人也是這麼想，那就太好了。

我的身邊不乏同志友人及家人，從小看著他們一路跌跌撞撞、在性別霸凌中長大。但我終究不是他們，儘管心疼且擔心，卻不知道能做些什麼，總覺得自己無法感同身受。但當那個女孩在宣傳海報前向我發表負面言論時，那一瞬我突然能稍微體會友人們在面對大眾較不友善言論時的沮喪及失落，所以我真的很希望這個講座能激起一點點漣漪，讓更多人認識同志，哪怕只是多一個都無所謂。因為所謂的教育，不是一朝一夕就有效果，它是在埋下種籽，要很久以後才會開花結果。或許在台下的聽眾沒有太多表示，還有一些跟著家長來的小朋友不知道聽得懂多少，但我想也許有那麼一天，今天的演講會發生一點效用吧。可是光演講是不夠的，教育可以教的東西更深更廣，我還是希望多元性別教育可以不僅是一場演講，可以成功地在國中、國小或各級學校推動。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一起加油吧！！



側寫2011認識同志講座一二事

今年（2011）我有幸全程參與了八月三日臺北市大安區及九月三日北投區的認識同志講座，聆聽同志及同志家長的生命故事與心情，這兩場座談，我也受邀與觀眾（多為在地的鄰里長、里民們）分享『同志與多元家庭』的法律資訊，第一場座談出席民眾近四百人，第二場約兩百人左右。

在座談最後的綜合討論時間，最引起我注意的是，觀眾對於『同志進入異性戀婚姻』現象的關注。例如大安區有觀眾傳紙條問：『鄰居的媳婦是女同志，公婆想讓他們離婚，要怎麼辦理手續？』另一名觀眾則發言分享親身見聞：其男性友人與太太結了婚，也生了小孩，但雙方後來離婚，前妻離婚後跟一位女同志生活在一起。北投區也有觀眾分享，一個在結婚當晚，新郎才向新娘坦承自己是雙性戀的真實故事。

按我國現行法制，只有生理上一男一女的組合才能締結婚姻，同志迄今仍無結婚或登記為民事配偶的權利，因此確實有些同志會迫於社會壓力而與異性結婚，在此情形，其配偶若想離婚，可以先試著雙方自行協商，只要雙方都同意離婚，那麼可以按照『兩願離婚』的方式，雙方議妥離婚條件後（財產、孩子監護權、探視權等），簽署離婚協議書，再到戶政機關辦理離婚登記。如夫妻任一方不同意離婚，那麼想離婚的一方只能向法院訴請裁判離婚，此時必須舉證他方有民法第1052條所規定的裁判離婚事由，例如在上述第一則案例情形，想離婚的一方須舉證他方有『與配偶以外之人合意性交』的事實，解釋上這款離婚事由包括與同性發生性行為的情形。

在實務上，我們也觀察到不少案例，當事人結婚生子多年後，才遇到心儀的同性情人（有些過去渾然不覺自己可能是同志，有些則是隱約有所自覺但過去長期壓抑），並進一步確認了自己的同性戀或雙性戀身分認同，這些例子，說明了即使對成年人而言，性傾向都是一個需要不斷去探索才能『確定』的東西，但更重要的恐怕是，我們需要打造一個願意認識並擁抱多元性傾向的社會，在那裡，對於性傾向，人們沒有『非確定不可』的壓力，在那裡，每個人都被允許探索自己的各種可能、有機會忠於自己、做自己。

參與這兩場座談後，我最深的感觸是：

如果異性戀主流社會繼續剝奪同志成家的權利，雙輸的局面勢不可免。既然如此，何不讓我們的社會從憂心人們『假結婚，真同志』，走向允許『真同志，真結婚』呢？

我們相信，當法律允許同志有所『歸宿』、讓有情人無分性傾向終成眷屬之時，整個社會也才有機會更接近世界大同一當每個公民都有平等的機會成家，人人都會是贏家。



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
許秀雯律師

立法行動的敵人與朋友

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
簡至潔

每次口沫橫飛的講完為什麼要推動伴侶制度以及同志婚姻的立法，台下總有熱血民眾急切地問：「那何時要通過？」、「你們打算怎麼推動這個立法行動？」、「現在藍綠陣營對這個議題的想法如何？」、「有沒有尋求立委支持了？有誰支持嗎？」、「目前最大的困難是什麼呢？」

回顧臺灣推動同性婚姻與伴侶權的經驗，經常是政府或民意代表拋出風向球，民間才火速集結與回應，2001年的『人權保障基本法』草案即是一例，當藍綠兩黨需要在國際彰顯臺灣人權的「進步」，就把同志婚姻拿出來喊一喊，但不曾提出具體推動時程，也不曾就具體內容先行廣泛地和社會各界進行公共討論。

2006年蕭美琴立委提出『同性婚姻法』草案，同志團體雖然樂見政治人物有善意、積極的立法提案，但很可惜地是，該草案內容也沒有和民間團體溝通過，因此，當草案在立院被快速封殺，民間抗議聲浪也只是短暫的鳴噎兩聲。

一個具有進步性的立法運動不需要個別立委或政治人物的支持，更需要匯聚廣大的民間力量，從過往經驗可以清楚看見，沒有民間共同支持的法案，遇到阻力就容易節節敗退，即便已經爭取到手的權利，都有可能被輕易拿回。從此觀點來看，「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此次的集結更顯可貴，因為，本聯盟預計今年（2011）九月底上網對社會大眾公告，以便更進一步廣徵各界意見的草案，將是臺灣第一部由民間自主起草的伴侶制度民法修正草案（同性婚姻合法化的民法修正草案將於明年公布），這個草案內容匯集了多個婦女、同志、跨性別團體的意見，前後歷經兩年討論才具體成形，接下來還會舉辦多場巡迴草案說明座談會持續和社會各界溝通，尋求各界支持。相信這部突破婚姻家庭固有概念的法案，對臺灣社會會是場震撼教育，但我們相信，震撼過後，臺灣社會將釋放出尋求改變的集體力量，在親密關係上邁出自由與民主的重要一步。

身為一個媽媽，我希望我的孩子認識同志

高師大性別教育所助理教授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常務理事
瑞典隆德大學社會學博士
楊佳玲

我的孩子在瑞典出生、長大，到快四歲回到臺灣。從小我就陪著她一起多元閱讀，和她共讀的瑞典繪本包括女同志與男同志伴侶互相合作，讓女同志伴侶有小孩的故事，以及公主和平民女孩結婚的故事。我的朋友裡有許多男女同志，她也參加過四個同志大遊行，包括瑞典斯德哥爾摩、西班牙馬德里、臺灣臺北及高雄的同志大遊行。

然而，在她回到臺灣半年多的時間，我發現她開始會問我「所有男生都喜歡藍色，所有女生都喜歡粉紅色，對不對？」或「我們班有兩個女生說長大要結婚，媽媽，兩個女生要結婚不可以吧？」的問題。仔細一問，這並非老師說的，但我驚訝的是她與四、五歲同齡友伴的相處竟然也讓她學到性別的刻板印象與同性戀的禁制。我搬出了《公主 Kristella》問她：「公主 Kristella 不是和 Wilda 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嗎？在瑞典妳不也看到 xx 叔叔他們就是住在一起啊！」她說：「所以在瑞典可以」。我說：「雖然在台灣還不行，但媽媽和朋友希望以後台灣也可以讓相愛的人能結婚或住在一起，不用管是男生還是女生」。

我以這個例子來說明，性別平等教育、同志教育雖然是我從孩子小時候就給她的東西，但這個教育只是整個社會大環境中多麼小的努力，而且是要不斷地與大社會對抗的持續歷程。我很遺憾，我的孩子似乎沒有在我這樣的持續教育中有「變成」同志的趨向；如果同志真的那麼好變出來，我們應該有數據顯示所有女性主義父母及同志父母所教出來的小孩都是同志，但顯然沒有，實在可惜。

很多家長也許都聽過自己小孩在幼兒園階段就已經說：「我長大要和 xx（某個異性友伴）結婚」。然而，我從來沒有聽過任何一個家長問小孩：「妳 / 你確定妳 / 你是異性戀嗎？妳 / 你還那麼小，怎麼可能決定自己的異性戀傾向？」也不會以不知引自多久以前或錯誤解讀的心理學來質疑，「妳 / 你現在還在『幼兒的無性別期』耶！怎麼可能要談結婚？」在看梁山伯與祝英台的故事時，恐怕也很少人以「她 / 他們還沒到廿歲的成年，怎麼可能已經發展出了『成年異性密友期』啊！」來質疑這些古今中外的著名青少年情侶是否太早確定自己的異性戀傾向。我認為，一個人可以因為自己詮釋宗教經典的方式而不認同同性戀或不想成為同性戀，但她 / 他無權干涉別人的選擇，包括自己的孩子。如果口口聲聲說要「尊重」，卻要阻絕教育現場一點點認識同志、支持同志學生的空間，那樣的尊重只是空談。

同志教育是性別平等教育的重要一環。我常對我的瑞典朋友說，我覺得臺灣的「性別平等教育法」比瑞典所談的「兩性平等」要進步得多，因為瑞典的「兩性平等」指的只有男女平等，而性別平等教育法則因為看到太多學生因其性別特質、性傾向而在學校遭歧視、霸凌，而保障不同性別特質及同志師生。

身為一個家長，我認為，同志教育根本在許多學校都還未起步，也永遠都嫌不夠。我們需要更多的同志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來反恐同、反同志歧視、反同志霸凌。

同性戀是精神疾病嗎？ 同性戀的去診斷與去治療簡史

臺北榮總精神部總醫師
衛漢庭

同性戀的去診斷與去治療，可以說是近代精神醫療史最重要輝煌的一頁。

二十世紀初，精神醫學蓬勃發展，美國精神醫學會（American psychiatric association, APA）的精神診斷與統計手冊（Diagnostic and Statistical manual of mental disorders, DSM），成為當代的精神科圭臬，也領導了這一百年來全球的精神醫療走向。但是，在這套系統發展的早期，特別是在第一版及第二版的診斷手冊版本中，診斷穩定度不高，並且極度受到心理動力學及宗教等影響，促成其後更為精準而科學的精神診斷不斷開創之動力。在這其中，「同性戀」就是一個最精采的爭議。

「什麼是正常？什麼是異常？」，這是一個無窮盡的哲學問題。精神醫學做為一個實務性的應用科學，早就已經有其共識，那就是以「社會功能」是否健全來做為一個判定的標準。所謂的「社會功能」，指的是一個人工作、求學、人際關係、自我照護、社會互動等等的綜合表現。而精神疾病，之所以要定義為「疾病」，就是因為精神症狀造成了病人的「失能」。例如，因為憂鬱症狀無法上班上學，或因為被害妄想退縮在家中等等。因為有「失能」，才需要「診斷」，也才有「治療」的必要。

那麼，問題來了，「同性戀」會造成失能嗎？我們可以觀察到社會裡，同志不乏在各行各業有著優秀的表現。性取向的不同，也完全不造成社會能力的改變。這直指了當時的精神診斷科最核心的矛盾，那就是，雖然同性戀在性取向上比起主流異性戀確實是「少數」，但是同性戀並不造成「失能」，當然不是「精神疾病」。

於是，伴隨著二十世紀初性解放的潮流，1948 年金賽博士（Dr. Alfred Charles Kinsey）的性學報告成了第一聲槍響。金賽透過大規模的科學研究方法來討論人類社會的性行為，也強調了同性戀的存在遠比想像來的普遍，使得同性戀的議題被主流社會看見。其後，洛杉磯大學的女心理學家胡克博士（Dr. Velyn Hooker），更以當時嚴謹的心理學研究方法提出了男同性戀的社會適應，並發現性傾向的不同並不會帶來失能。同時，她也設計了一組科學試驗，用當時最先進的神經心理測驗來分析六十名男同性戀及異性戀者的心靈狀態，驚訝的發現，這兩組人並無差異。胡克博士因為此大膽卻嚴謹的研究，而獲得了美國精神醫學會的終身成就獎。也因為她的登高一呼，在當時封閉保守的美國社會，獲得極大的迴響，相關的社會與心靈論文如雨後春筍，學界也蘊釀著同性戀去診斷的氣氛。

1969 年石牆運動發生，同志平權的社會革命正式在美國燃燒，許多精神醫學領域的專家，甚至是具同志身分的精神醫師都加入戰局，不斷地在專業的會議以及年會來列席發言。最有名的莫過於 1972 年五月召開的精神醫學會年會，當時有一位男同志精神科醫師頭戴著白色面具，使用變聲器發言，參與座談，是場座無虛席。這個諷刺的現身無聲地震撼著保守反動的精神學界。一年後，學會決定廢除同性戀的診斷。

同性戀是精神疾病嗎？ 同性戀的去診斷與去治療簡史

臺北榮總精神部總醫師
衛漢庭

無奈當時，學會中的保守勢力及宗教勢力不斷發動反擊，他們逼迫學會進行了全體會員投票。於是，在1973年，精神醫學會罕見地舉行了一場近萬人的大投票，其中百分之五十八成員贊成剔除同性戀的診斷，百分之三十七反對剔除，百分之三棄權，百分之二沒有參加投票。在當時的保守美國社會，一個由反對勢力所運作的投票環境，竟然還有如此多的精神科醫師對於專業判斷如此堅持，世界級的媒體如紐約時報紛紛將這場投票成為隔日的頭版頭條。美國精神醫學會的這個舉動影響極為深遠，他告訴了世人：「這世上所有的同性戀者在心理上就如同像異性戀者一樣的健康」。這場投票不久，美國心理學協會、美國律師同業公會馬上跟進表達支持。

由於同性戀被去除診斷，同性戀的治療也瞬間失去正當性。接下來的三十年，同性戀去治療運動亦是不斷進行。事實上，同性戀的治療史可以說是精神醫學史上黑暗荒唐的一頁。當時同性戀還是電痙攣治療、心理治療、厭惡療法、宗教治療、行為矯正、甚至是長期療養住院的醫治對象，但是事後證明，這些治療不但全無科學療效，還會造成反效果。

許多著名的同性戀治療團體，多半具有濃厚宗教色彩，例如「走出埃及基金會」(Exodus International)以及「美國國家同性戀研究及治療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Research and Therapy of Homosexuality)，都先後傳出極為荒謬的醜聞，例如走出埃及的兩位創始人，聲稱自己已經成功治療了同性戀並組成異性戀家庭，卻墮入情網並舉行了同志婚禮，並公開道歉治療同性戀的錯誤。這些團體也先後提出許多備受學界批評的報告。為了停止同性戀治療的亂象，1998年及2000年美國精神醫學再度發表聲明，強調「性傾向並不需要接受精神科治療，而且所有企圖改變性傾向之治療無證據支持其安全或有效性」，各大醫學會如美國小兒科醫學會也支持此觀點。為了紀念美國精神醫學會這三十年來的努力，1998年的全美國醫學會亦在其刊物美國醫學會雜誌(JAMA)，也是全世界決定性的醫學期刊上，大大表揚了美國精神科醫學會在這幾十年來對於同性戀去疾病的 effort。

總結來說，人類社會花了半個世紀，才達到同性戀的去診斷與去治療。這其中，專業的精神醫學判斷與精神醫學界的堅持功不可沒。當然，這也是精神醫學界給予了當年許多枉受痛苦治療的同性戀者一個負責的交代。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大家已然可以了解同性戀者不但不是異常，他們在各行各業的發展與表現也是社會進步的基石。但同時，許多社會氣氛還是需要再更加改變，才能讓社會大眾更增進對於同性戀的認識，創造出一個更多元和諧的社會。

《扣押幸福》(Freeheld)： 對於同居伴侶相關立法的反思

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成員、執業律師
林寶芳

一、簡介

紐澤西州海洋郡 (Ocean County) 已退休的資深女警 Laurel Hester 發現自己罹患肺癌，因為癌症已經轉移，被醫生診斷只剩下一年的生命。但此時她突然發現，雖然她和她的伴侶 Stacie Andree 已經依照紐澤西州的同居伴侶法登記為同居伴侶 (domestic partner)，但因為警方的退休金規定在原領取月退者死亡後，只有法律上的「配偶」及其他親屬可以取得繼續領取退休金的權利（類似我國公務人員退休法第13條之一中的「月撫慰金」）。以 Stacie 現在工作得來的微薄薪資，根本無力負擔接下來照顧 Laurel 的龐大醫療費用，在 Laurel 死後很可能即將面臨付不出房子的貸款而被銀行逐出家門的慘劇。因此 Laurel 決定賭上生命中的最後一年，在去過警察同事、同運團體、媒體輿論的支持下，向郡的政府官員 (Freeholders) 要求讓同居伴侶也能享有法定上配偶的退休金權利。



片名 Freeheld 是從 Freehold 這個字而來。在選舉還有財產限制的年代裡，紐澤西州的州憲 (1776) 中特別標明：只有擁有不動產 (Freehold) 的人才能參加選舉，成為郡的公職人員。沿用至今，紐澤西州轄下各郡被選舉出來的公職人員就被稱為 Freeholder，分別依照各州的規定以委員會的形式同時擁有立法權及行政權，或是另行由委員會選出行政首長而各自擁有立法權及行政權。所謂的 Board of Chosen Freeholders，就是郡中重要的行政/立法機關，擁有解釋、適用州法的權限。當紐澤西州的同居伴侶法中的「同居伴侶」，是否可以當然準用地方行政機關相關公務人員退休金規定中關於「配偶」的法定地位發生疑義之時，Freeholders 的決定就成為 Stacie 到底可不可以繼續領取 Laurel 月退休金的法律關鍵。

因此，我自己認為 Freehold 在本片中具有兩個層次的含意。一來，本片中 Laurel 向 Board of Chosen Freeholders 爭取權利的過程之中，Freeholders 身為擁有公權力的公職人員，卻因其本身對於同志伴侶的歧視，消極地不願意把對於配偶的法律保障延伸至同居伴侶之上。導演透過影片紀錄、揭露這些 Freeholders 心中的偏見，是如何造成同志伴侶法律地位的傷害。Freeholder 做為公權力的代名詞，成為貫串本片的重要角色。二來，因為 Freehold 本身也具有「擁有不動產」的意義，片子的最後 Laurel 終於爭取到相關的權利，使得她的同居伴侶 Stacie 保住了她們曾經共同擁有的房子，或許片名的 Freeheld 也暗示了本片有志者事竟成的圓滿結局。

二、感想與反思

Laurel 和 Stacie 之間 5 年來相互扶持，在 Laurel 面對病魔的折磨漸漸形銷骨立的過程中，Stacie 始終不離不棄、悉心照顧的情義十分令人動容。Laurel 在安寧療護的照顧之下勇敢面對自己身體的持續衰敗和人生的終點，唯一讓她放心不下的就是 Stacie 之後的生活如何維持下去。因此她努力地拖著病體，持續參與公聽會和委員會，就是希望改變既有的法律制度，使得同居伴侶也能享有法律上配偶擁有的退休金權利。

《扣押幸福》(Freeheld)： 對於同居伴侶相關立法的反思

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成員、執業律師
林實芳

雖然 Laurel 的出發點只是為了照顧自己的同志伴侶 Stacie，但她的行動激起的漣漪和結果，紐澤西州許多郡都開始改變原有法律的解釋適用，使得其中所有同居伴侶都得以共同分享做為公務人員遺屬的退休金。生命的終結也許令人哀傷及不捨，但 Laurel 透過這樣的法律行動（和這部影片），把她對 Stacie 的愛化成更重要的法律進展，遺澤於其他人身上，也讓我們記住她勇敢、堅定的身影。

片中也強烈揭示公權力和保守社會勢力的異性戀霸權觀點，在數次向 Board of Chosen Freeholders 請願抗爭的過程之中，Freeholders 用以拒絕 Laurel 的理由大致上可以歸納為兩個：

- 一、將遺屬（配偶）退休金擴展至同居伴侶，違反了社會保險中預先想定的保障範圍，造成納稅人繳給國家的稅款額外、無謂的支出，違反了社會公平原則。
 - 二、婚姻的神聖性不可侵犯。將專屬於配偶的權利擴及同居伴侶，是種嚴重破壞既有婚姻框架的邪惡行為。
- 從這兩個理由之中可以發現，其實第一個理由只是個表面上看似冠冕堂皇的藉口，真正的原因其實就跟第二個理由一樣，都是來自異性戀霸權社會對於家庭、婚姻必須由一男一女共同組成的僵固想像，並透過層層疊疊的法律制度（如社會保險、租稅法制、財產法制等），嚴密區隔婚姻與非婚姻（如同居伴侶、單身等）中人民的不同法律地位，使得異性戀霸權法律中唯一認可的一夫一妻「婚姻」制度，獲得至高無上的法律特權。面對多元生活方式、多元性傾向對於異性戀霸權法制愈來愈多的挑戰，法律中對於異性戀「婚姻」制度的偏愛和維護，就成為區分出異/同、自我/他者的重要灘頭堡。國家公權力正是透過不斷以法律重新穩固異性戀「婚姻」的界線，強化了異性戀霸權社會對於同志族群結成伴侶關係的壓迫和排除。

因此，當一夫一妻婚姻制度仍然被當做憲法上無可替代的「制度性保障」，異性戀家庭中的父母、子女關係仍然被視為法律上家庭的唯一模範，法制上的同居伴侶關係無可避免地將在各種解釋、適用的過程中淪落為正本（即婚姻關係）拙劣的複製品。當紛爭、疑義出現在一個同居伴侶法規範不夠完整的領域之時，既有對於婚姻、配偶的固定解釋即會無聲無息地帶入，強硬地排除對於同居伴侶的保障。

同志運動過程中策略性靈活、機動地以追求家屬制度、同居伴侶登記制度攻擊既有異性戀婚姻的頑固界線十分重要，但是如果以為擴張家屬制度和制定同居伴侶登記制度之後，同志伴侶的權益就可以受到百分百的充足保障，不會有點流於天真，忽略了既有的婚姻制度是如何盤根錯節在異性戀法律、社會規範構成的天羅地網之中。就像是電影中的 Laurel 和 Stacie 雖然已經依照紐澤西州的同居伴侶法登記為同居伴侶，還是會出其不意地在日常法律生活中，被既有的「配偶」定義絆倒，險些失去做為伴侶的地方警察人員退休金權利。不知幸或不幸，正是因為 Laurel 是面對生命即將燃盡的燃眉之急，所以特別能夠吸引輿論的同情，在社會、媒體的推波助瀾下完成延伸保險金至同居伴侶的法律遊說行動。今天如果是另一個個案，能否有 Laurel 如此幸運恐怕還在未定之天。

《扣押幸福》(Freeheld): 對於同居伴侶相關立法的反思

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成員、執業律師
林寶芳

既有法律、社會規範的壓力之下，要毅然決然一口氣完全打破婚姻制度的獨占性尚有困難，但另闢蹊徑的同時，也不應忘記婚姻制度不只是個民事上的契約而已，而是深入法律（民法、刑法、公法、社會法等）及社會規範的各個領域，強烈或隱約地劃出自我與他者的排他界線。台灣或許比較少面對基督教國家關於婚姻神聖性的神學理論壓力，但是台灣社會中對於家族、婚姻的既有想像，排斥非典型的異性戀婚姻關係，還是會在同志或是單身的子女得否融入家庭聚會、分家產，甚或是家族祭祀等社會規範的場合浮現出來。新的同居伴侶法制，要如何在既有家庭觀念和法定婚姻制度下殺出一條血路，或許不是單純考慮民法問題就可以妥善解決的問題。或許只有在各個領域，持續且廣泛地挖掘、鬆動既有婚姻、家庭與法律、社會各種規範的界線，才能夠逐步邁向一個更兼容並蓄的未來。



Freeheld

世界各國同志法律保障情形

讓兩個同性別的伴侶享有平等結婚權利，是普世的人權價值。目前共有18個國家、地區有同性婚姻的法律制度，讓有情人終成眷屬，且都能享有法律體制內保障，包括生育、領養、繼承、生病探視、稅務、保險、醫療行為代理同意等配偶間相關的權利義務。

然而，一個國家的婚姻制度不一定能概括保障所有配偶，有些國家因特定文化因素，無法讓同性配偶享有婚姻權，或是不同形式的配偶對上述的權利義務具有不同需求。因此許多國家發展出民事結合/註冊/同居配偶關係，讓更多元的配偶關係能被肯定與看見，並予以相對應的權利義務保障。

另外，有一些國家則是婚姻及配偶雙制並行，讓異性戀、同性戀、雙性戀及其他形式的配偶各取所需，各適其所，澈底落實看見差異、尊重多元的理念，值得臺灣參考借鏡。

同性婚姻²

自2001年始全球已有十個國家及七個美國州、首都，及墨西哥城承認同性婚姻的權利並准予註冊。

荷蘭、比利時、美國麻薩諸塞州、西班牙、加拿大、南非、美國康乃狄克州、挪威、美國愛荷華州、瑞典、美國佛蒙特州、美國新罕布什爾州、美國華盛頓特區、墨西哥城、葡萄牙、冰島、阿根廷、美國紐約州 (以上按時間順序排列)

民事結合 / 註冊 / 同居配偶關係³

在某些權利及義務上與傳統婚姻具有同等法律地位。

澳洲、克羅埃西亞、以色列、安道爾、奧地利、巴西、哥倫比亞、捷克、丹麥、厄瓜多、芬蘭、法國、德國、匈牙利、愛爾蘭、盧森堡、列支敦斯登、紐西蘭、洛維尼亞、瑞士、英國、烏拉圭、格陵蘭（丹麥屬地）、新喀里多尼亞（法國海外領地）、瓦利斯和富圖納群島（法國海外領地）

1.本表資料更新至2011年。表中每個國家的婚姻制或配偶制的源流演變與實質內涵各不相同，實施狀況也大異其趣。若想更深入瞭解，請上INTERNATIONAL LESBIAN, GAY, BISEXUAL, TRANS AND INTERSEX ASSOCIATION官網<http://ilga.org/> 或臺灣配偶權益推動聯盟部落格<http://tgcpr.wordpress.com/>查詢詳細的即時資訊。

2 Same-sex Marriage or Gay Marriage

3 Civil Union & Registered Partnership

綜合社會團體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1998年成立，為臺灣第一個正式立案全國性同志團體。提供同志、同志父母、及關心同志議題者電話諮詢服務；並積極建立同志支援網絡、致力平權運動、愛滋防治教育、發展同志社區中心、認識同志校園巡迴講座等工作。

網站：<http://www.hotline.org.tw>

行政電話：(02) 2392-1969（下午兩點到十點）

諮詢電話：(02) 2392-1970 / (07) 552-3264

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二段70號12樓（捷運古亭站）

臺灣性別人權協會

弱勢性別（包括同性戀、跨性別）人權之推廣落實、性別全民教育與理論探討、反歧視法推動。

網站：<http://gsrlt.net/>

電話：(02) 2228-9598

郵政信箱：220板橋郵政21-6號信箱

同志父母愛心協會

亞洲第一個由同志的父母親組成的團體，於2011年成立，將廣邀臺灣各地的同志父母加入，一同支持同志及父母；扮演橋樑以消除歧視；協助爭取平權，促進同志婚姻，倡導同志家庭；更全力支持性別平等教育。

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site/parentsoflgbt/>

E-Mail：parentsoflgbt@gmail.com

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

成立於2009年，由婦女新知基金會、同志諮詢熱線協會、臺灣女同志拉拉手協會、TG蝶園、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同光同志長老教會七個團體共同組成，目標在倡議所有形式的家庭關係，都受到合理與平等的法律與制度保障，並且要求國家賦予同性伴侶同等的結婚權利。

網站：<http://tacpr.wordpress.com/>

新聞部落格：<http://tacprnews.wordpress.com/>

電子報：<http://enews.url.com.tw/tacpr>

E-mail：tacpr2010@gmail.com

殘酷兒部落—身心障礙同志的天地

臺灣第一個殘障同志團體，結合殘障者與同性戀雙重身份，組成的互助團體。歡迎各種障別的同志朋友，團聚在一起，互相取暖、互相鼓勵、互相打氣。

網站：<http://blog.xuite.net/dbqueer/blog>

綜合社會團體

臺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

「臺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的前身為「女同志媽媽聯盟」與「拉媽報」，兩者於2007年7月整併，正式更名為「臺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簡稱同家會），由同志媽媽及其伴侶、小孩，以及未來想有家庭的同志朋友一起參與；也歡迎同志爸爸、想生小孩的男同志一起加入，共同書寫臺灣同志文化；建立臺灣同志家庭在交友、社會福利、教育等相關支持系統，並積極爭取同志家庭相關權益。

網站：<http://lgbtfamily.org>

拉媽報：http://blog.yam.com/la_ma_news

臺灣青少年性別文教會

以尊重多元的精神，藉青少年、性與性別議題，進行文化、學術、教育上的交流，使人生與社會至臻完善。

網站：<http://bravo.org.tw>

<http://tas.bravo.org.tw>

E-mail：tasbravo@gmail.com

電話 / 傳真：(07) 536-4490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永康街42號

皮繩愉虐邦

SM是綁縛與調教，支配與臣服，施虐與受虐的合稱。「安全，理智，知情同意」則是BDSM人的互動哲學。「皮繩愉虐邦」希望召喚台灣BDSM人的身分認同，提供資訊和活動，成為其培力平台和發聲窗口。

網站：<http://www.bdsma.com.tw>

酷兒吉他社

溫馨的男女同志吉他社團。

BBS：<telnet://ptt2.cc>→{C}分組討論區→{6}城市之戀→{12}音樂特區→queerguitar

女同志社會團體

臺灣女同志拉拉手協會

在台北定期舉辦給女同志參加的聚會活動、生活講座、交友聯誼。

網站：<http://www.leshand.org>

E-mail：leshand@kiss99.com

電子報：<http://mychannel.pchome.com.tw/channels/l/e/leshand>

中部同心圓 [LesCircle]

中部地區第一個女同志社會團體，成立於1997年8月。固定舉辦舞會、讀書會和聯誼活動等。

網站：<http://lescircle.idv.tw>

<http://lescircle.pixnet.net/blog>

Email：lescircle@gmail.com

臺中市OTL羽球隊

網站：<http://club.pchome.com.tw/myclub/otl>

時間：每週六晚上臺中市球聚

E-mail：otl5466@gmail.com

Petticoat Badminton臺中市沛特可羽球聚

網站：<http://club.pchome.com.tw/myclub/petticoat>

地點：每週日晚上於臺中市球場球聚，詳細地點報名後告知。

報名：每週五24：00前e-mail報名，請註明暱稱及聯絡電話。

E-mail：petticoat.tw@gmail.com

男同志社會團體

教師聯盟

男同志教師組成的團體。

網站：<http://bbmov.com/b1/index.php?mforum=gltu543>

XG、TG

新竹地區的男同志上班族團體，近年於臺北成立了分部。

E-mail：xg_visitor@yahoo.com.tw

G大調男聲合唱團

亞洲第一個官方立案的華人同志合唱團。每週常態性練唱活動、合唱演出、音樂成長營、國內外音樂同好聯誼交流、合唱作品錄音等。

網站：<http://www.wretch.cc/blog/gmajortw>

水男孩同志游泳社

一群熱愛水上活動的男同志團體，於北中南有固定泳聚。

網站：<http://www.waterboytw.org/>

E-mail：waterboy.org@gmail.com

陽光羽球隊（程度初等至中等）

網站：<http://www.wretch.cc/blog/sunb2009>

MSN：sunb2009@hotmail.com

雙性戀社會團體

Bi the Way (Bi 坊)

雙性戀組成的團體，在臺北、臺中、高雄都有定期聚會活動，歡迎雙性戀或對雙性戀友善的朋友加入。

網址：<http://bittheway.forums-free.com>

<http://bittheway.pixnet.net/blog>

跨性別社會團體

臺灣TG蝶園

由跨性別朋友組成之團體，有設立跨性別諮詢專線（02-22640478），服務時間是每週三晚上七點到十點。

網站：<http://transgender-taiwan.org/>

學生團體

女同志學生團體

輔大好社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fjgoodclub>

文化拉友會 / E-mail：music3641@yahoo.com.tw

臺大浪達社 / BBS：<telnet://ptt.cc→Lambda> | 部落格：<http://ntulambda.blogspot.com/>

男同志學生團體

臺大男同性戀社 / BBS：<telnet://ptt2.cc→失落的一角→GayChat> | E-mail：ntugaychat@gmail.com

海洋酷兒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ntouhyq> | E-mail：hyqsecret@hotmail.com

臺大浪達社 / BBS：<telnet://ptt.cc→Lambda> | 部落格：<http://ntulambda.blogspot.com/>

世新飛魚同志社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ffinshu> | E-mail：tamih.hkaw@gmail.com

輔大同窗會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fjumotss> | E-mail：fjumotss@yahoo.com.tw

北大北G星 / E-mail：ntpugps@gmail.com

東吳同志合作社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scuqc>

清交部落革 / <telnet://ptt.cc→NCTU-BLG> | E-mail：nctublg@gmail.com

綜合學生團體

中央酷兒研究社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ncuqueer>

E-mail：ncuqueer@yahoo.com.tw ~ ncuqueer@gmail.com

成大TO・拉酷 / <telnet://ptt.cc>→TO-LesQu | E-mail：nckulgbt@gmail.com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themosttrue>

高師大同志文化研究社 / <telnet://ptt.cc>→NKNLU_LGBT | E-mail：lesbigay107@hotmail.com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lesbigay107>

臺科大性別研究社 / E-mail：b9632009@mail.ntust.edu.tw

中興性別文化研究社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nchugender>

彰師大性酷社 / 曙浪：<http://www.plurk.com/ncueGQ>

中正酷斯拉社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cculgbt>

屏科大性別暨同志社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gbgirl>

臺灣師大性曄 / <telnet://ptt2.cc>→gamily | E-mail：abc7794917@hotmail.com

政大陸仁賈 / <telnet://ptt2.cc>→NCCULRJ | E-mail：ncculrj@hotmail.com

東華大學同伴社 / <telnet://bbs.ndhu.edu.tw>→MOTSS

中山大學G.BI.拉 / 部落格：<http://www.wretch.cc/blog/nsysulgbtq> | MSN：nsysulgbtq@hotmail.com

友善同志的宗教團體

真光福音教會

對同志友善的教會。

網站：<http://www.truelightgc.org/>

地點：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11號14樓

電話：(02) 2521-8424 (禮拜二至五，12:00至18:00)

主日禮拜：週日上午10:30

高雄活躍教會

對同志友善的教會。

網站：<http://www.churchalive.tw/>

地點：高雄市鼓山區大順一路439號9F-2

E-mail：churchalive.tw@gmail.com

友善同志的宗教團體

同光同志長老教會

網站：<http://www.tkchurch.org>

郵政信箱：臺北郵政35-170號信箱

E-mail：tongkwang@gmail.com

電話：0966-941420（週一四五六，13:00至21:00；週日09:00至17:00）

「同光同志長老教會」開拓之外展團契

臺中·以勒團契

E-mail：yireh941420@gmail.com

網站：<http://sites.google.com/site/yirehfellowship/aboutus>

臺南·蒙恩團契

地點：臺南市東門路1段334號4樓

網站：<http://www.grace4u.org.tw>

花蓮·瑪拉團契

網站：<http://blog.yam.com/morah2003>

<http://club.pchome.com.tw/myclub/morah>

E-mail：marcellin22@yahoo.com.tw

同志廣播

【LEZ RADIO 拉子三缺一】

2003年7月4日正式開播，是臺灣目前唯一的女同志網路廣播節目，華語發音，每星期播出一集，每週五更新。

收聽點：<http://www.im.tv/myvlog/lezradio>

同志中心 (由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補助)

北區風城部屋

衛生署疾管局補助、紅絲帶基金會承辦。

營業時間：每週二到週六的下午2點到晚上10點30分。

網站：<http://www.gisneyland.org> | 地址：新竹市中正路22號11樓之1

E-mail：service@gisneyland.org | 電話：(03) 523-7969

中區彩虹天堂中心

衛生署疾管局補助、露德協會承辦。服務內容：(1)創造一多元、友善、健康的性別空間、(2)同志藝文活動展覽、(3)性別平權暨同志健康諮詢服務、(4)辦理同志健康、文化講座、(5)愛滋及性病匿名篩檢服務、(6)連結同志資源網路暨宣導服務。

營業時間：每週三到週日的下午2點到晚上10點。

網站：<http://www.totrp.org.tw> | 地址：臺中市一中街116巷9號

E-mail：msmtaiwan@gmail.com | 電話：(04) 2226-6910

南區陽光酷兒中心

中央政府出資成立，由愛之希望協會及10號書坊合作承辦。

營業時間：14:00~23:00，每週二公休。

部落格：<http://sunshine10khh.blogspot.com> | 地址：高雄市河南一路120號2、3F

電話：(07) 235-1010 | E-mail：sunshine10khh@gmail.com

綜合同志部分

Fridae-亞洲男女同志網

國際的亞洲男女同志網站，有繁體中文、簡體中文、英文等網頁。

<http://www.fridae.com>

【同志/跨性別電影】一文山社大課程

透過電影欣賞，認識多元性別，提供友善環境，歡迎加入！

地點：文山社大—台北市文山區景中街27號（景美國中內）

電話：(02)2930-2627

<http://www.wenshan.org.tw>

女同志部分

2GIRL女子拉拉學園

<http://www.2girl.net>

拉子小鎮論壇

<http://www.miss330.com>

To-Get-Her

<http://www.to-get-her.org>

Lez's meeting 女人國

<http://www.lezsmeeting.com/index.php>

男同志部分

CLUB1069 拓峰網、拓網交友

<http://club1069.com> | <http://friend.top1069.com>

摯愛中年—中老年同志特區

<http://www.gmiddle.com>

電子報

同位素

臺灣最早的同志電子刊物，以介紹同志生命為主軸。

<http://enews.url.com.tw/isotope.shtml>

博拉圖

免費的線上刊物，介紹女同志場所及女性、女同志相關電影等資訊。

<http://98.to/LibroCentralHandbook/>

BBS站

臺大批踢踢實業坊

站裡有gay、lesbian、bisexual、transgender四個同志板。

<telnet://ptt.cc>

同志好書推薦

認識同志手冊(2000-2011)

2005及2011年版可於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網站 (<http://www.hotline.org.tw>) 下載，2011年版可於臺北市政府民政局索取。



親愛的爸媽，我是同志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編著 / 心靈工坊出版 / 2003.12

這是一本屬於父母和同志子女的書，與您分享同志家庭成員最真實的親情、愛情、友情故事！2003年四月，熱線一群想讓父母能有一點點資源的義工成立了「同志家庭工作小組」，透過連串的討論及工作計畫後，我們決定出版這本書，讓全臺各地沒有資源的父母及同志子女能有一個機會，看見其他家庭面對這個課題的生命經驗。

我們訪談了八位擁有同性戀子女的父母，其中七位是母親、一位是父親。有的義工也在過程中重新開啟了與父母的對話，有些則開始深入思考自己在出櫃這件事上，是否能帶領著自己的爸媽，讓他們多了解自己一點。

而我們希望這本書是一本具有啟發溝通及了解彼此能力的書，讓父母看見其他的同志父母，也讓父母看見了其他的同志子女；讓同志子女看見其他的同志，也讓同志子女看見了自己的父母。或許在出櫃這件事上，每一位子女或父母當下仍承受著痛苦與不解，但在閱讀這本書的同時，我們希望彼此都能多一點體諒與同理心。



出櫃停看聽—同志子女必讀寶典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著 / 女書文化出版 / 2007.11

想出櫃？讀完《出櫃停看聽》再上路！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累積多年實務經驗，幫助妳／你看到出櫃路上的險惡和風光、體悟父母日常言談中的弦外知音，進而摸索出自己的出櫃地圖。

這是一本拉近親子距離的參考書，獻給衣櫃內外的同志朋友，也給仍有秘密不敢、不願告訴爸媽的妳／你。



去公司上班：新公園男同志的情慾空間

賴正哲著 / 女書文化 / 2005.8

見證著男同志的起起落落。在這裡，有學生與上班族、有外省與台客；有人在蓮花池畔尋覓、有人在TAIPEI樹叢下你追我跑；有純淨的兒童遊戲區，也有充滿原慾的洪水猛獸區；它是有些男同志正式踏進同志圈的成年禮的所在地，也是其他男同志每天打卡上班的公司。在這裡有顛覆性別角色的葛格迪底與金剛芭比，有跨國相戀的米皇后與西餐妹，還有踩春的七仙女和廁所玫瑰……。

同志好書推薦

臺灣同志小說選

朱偉誠主編 / 二魚文化 / 2005.6

同志文學蘊含了社會解放的意義，與人類情感的張力，令人動容的美感激動著人……。當不安衝破牢籠，靈魂不拘形體，從容的欲望著在歷史的長河中，我們毫不畏懼地相愛。同志文學在文學史裡有源遠流長的傳統，其所啟示的社會解放與人類情感的張力，一直有令人動容的美感。當臺灣性別運動發展到一定階段，文學中的同志情誼也反映了當代社會的多元與自由。繼十二冊的「臺灣文選」之後，二魚文化再度策畫《臺灣同志小說選》，希望能記錄臺灣性別文學的創作輪廓，也方便研究者與創作者討論。

同志伴侶諮商

大衛·圭南、吉爾·騰列著 / 丁凡譯 / 心靈工坊出版 / 2005.5

經營一份親密關係並不容易，而同志伴侶的親密之路，走來更是加倍孤單而艱辛。社會的歧視壓力，讓同志身分不被認可，同志的愛情也往往被迫隱形。缺乏社會支持、缺乏長期而穩定的伴侶典範、常見的多重性、以及傳統男性角色的陽剛特質，使男同志的伴侶關係面臨許多複雜的挑戰。本書以實務案例呈現男同志伴侶的獨特需要，提供多元角度的治療架構，讓我們了解如何協助同志伴侶跨過溝通困境，建立互相支持的親密關係。本書易於閱讀，兼具理論深度和文化覺察，更紀錄許多發人深省的個案故事，是婚姻治療和伴侶諮詢相關領域必讀的好書。

拉拉基基站起來

導航基金會拉基小組著 / 巨流出版

由一群20歲以下的小拉(女同志)、小基(男同志)們共同編寫，將他們的生活經驗、夢想與憧憬，鮮活地呈現。包含了他們和家庭的互動、人際關係、情感慾望、學校生活。隨著一篇篇少年拉基的私密日記，看到每一個少年拉基奮力散發屬於自己的色澤與光彩。推薦給剛開始踏上認同路上的小拉小基及關心他們的父母師長。

同志好書推薦

女兒圈

鄭美里著 / 女書文化出版 / 1997.3

作者長期關注女同志運動，以文化人類學的背景參與觀察和深度訪談，蒐集第一手的女同志生活情境及情感經驗，完成了第一本臺灣女同性戀的田野調查報告。書中有女同志最真實的生命故事、有突破家庭困境的抗戰經驗、還有跨越60年代到當前90年代的國內生活面貌，不僅完整勾勒台灣女同志的生命歷程，也試圖為方興未艾的台灣同志運動，留下一個歷史的註腳，及提示將來的挑戰。

愛的自由式

張娟芬著 / 時報文化出版 / 2001.5

作者花了三、四年的時間，對女同志作田野調查，並以近距離、生活化的風格的寫作，將每對戀人的情愛絮語、心情掙扎一一呈現。如書中所言「同志文化婆婆議題可以有很多談法，而我想要做的，是呈現婆婆的風采、趣味、情慾張力以及感情關係裡的愛怨謔痴……讓我所看見的趣味，也為其他人所看見。」

擁抱玫瑰少年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編 / 女書文化出版 / 2006.11

2000年4月20日的早上，屏東縣高樹國中三年二班的葉永鋐，在他最喜歡的音樂課上盡情高歌。音樂老師帶著學生複習過去所教過的歌曲，他們一連唱了八首歌，最後一首還唱了「珍重再見」。唱完之後，葉永鋐舉手告訴老師他要去尿尿，那時候距離下課大約還有五分鐘。因為他平時很乖，老師就答應讓他離開教室去上廁所，沒想到葉永鋐一去就再也沒有回來過。

溫柔秀氣的他，到底為何而死？而這個玫瑰少年的故事，又為什麼會成為性別教育的代名詞？六年多來，葉永鋐的故事對臺灣的性別教育工作帶來深遠的影響，它打開了許多教育工作者的性別視野，也讓多元性別特質和校園性別暴力成為教育工作者必須正眼凝視的教育現實。由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策劃的《擁抱玫瑰少年》這本書，除了留下葉永鋐事件的歷史紀錄，大聲宣稱它的性別教育意涵之外，更希望有更多的讀者因為閱讀了這本書，願意在各自的位置上，採取更多性別正義的行動，達成如巴西教育家Paulo Freire所言：「教育是一種愛的行動，因此也必然是展現勇氣的行動。」

同志好書推薦

暗夜中的燈塔

同光教會著 / 女書文化出版 / 2001.8

同光教會歷時三年集體創作，臺灣第一本本土同志基督徒的神學著作。扭轉長期以來一般人及主流教會界對「同性愛是罪」的觀點，提供對話的理論基礎。分為「同光教會歷史」、「同志基督徒見證」、「用新眼光讀聖經」、「由下而上做神學」四個部份。記錄神職人員牧會心路歷程、信徒的信仰見證，以及同志父母的心情故事，還有美國反同教會歷史、學術性的聖經詮釋、同志神學和醫學的研究。

揚起彩虹旗—我的同志運動經驗

莊慧秋主編 / 心靈工坊出版 / 2002.9

由30多位長期參與臺灣同志運動的工作者，從各自觀點出發，回顧整理個人最難忘的運動經驗，藉以建立臺灣本土、主體發聲的運動歷史。內容分為：成立團體的經驗、媒體出版與網路發聲的經驗、同志文化與同志空間的創造經驗。

藍調石牆 T

費雷思著 / 陳婷譯 / 新新聞出版 / 2001.9

臺灣第一本投身同性戀與跨性別運動的運動者自述傳記翻譯小說。

一個陽剛味十足的小女孩，因為外表沒有「女人樣」，而在中學時被六個班上男同學強暴，甚至離開對她的問題性別充滿仇恨的家。而同樣具有陽剛外表的費雷思，則曾經為了申請售貨小姐的工作，不得不穿上洋裝面試；卻在公車上遭所有乘客指指點點、怒目相視，認為費雷思是假扮女人的男人。男 / 女兩極化的性別八股，是人類有史以來時間最長、版圖最廣的獨裁者。

同志好書推薦

性別教育大補帖（上、下）

楊佳玲著 / 女書文化出版 / 2002.8

多元文化及關懷弱勢族群的觀點，因性別相關因素而受到歧視、輕忽及惡意對待的族群，並不僅限於同志朋友；究其根源，均與「性別」刻板印象、單一主流標準、社會迷思及性別權力不均等因素有密切關係。同志本身、關心同志議題者、關心或擔心同志者、「反同者」或「恐同者」，均可藉助「教師基礎觀念大挑戰」的內容「挑戰」個人的性別觀念與迷思，並透過「學生活動作業百寶箱」的活動「實踐」個人的性別平等理念。故本書不僅適用於師生教學情境，亦可廣為家長及社會大眾參考，在日常的對話、互動中，用以挑戰迷思、實踐理念，進而教導、提醒他人。

彩虹陰陽蝶：跨性別同志的心路歷程

慧慈著 / 開津堂出版 / 2004.5 (電子書<http://tgstory.no-ip.org/>)

台灣第一部跨性別同志自述式小說，敘述一個跨性別朋友身處在台灣，面對外界的不了解甚至是誤解，內心的掙扎與行動的表現。書中的主角，自身面對自己的性別沒有什麼問題，但是在面對外界對於正常與不正常的質疑卻常感無奈。因此把自我的內心封閉起來，寧可造成外界的誤解，寧可被社會傷害，也不願多做解釋。這本書寫的是作者個人的成長歷程，也是許多跨性別人士的共同處境。相信讀完此書，你一定能對她們有更深一層的了解，也許你還不認識任何一位跨性別朋友，但是先從了解開始吧。

性別多樣化：彩繪性別光譜

Vanessa Baird著 / 江明親譯 / 書林出版 / 2003.1

本書告訴我們同性戀與跨性別存在於不同時代的不同文化中，這些人也經常因其在性／別上的特殊性而遭到極度粗鄙的對待，人權運動起因於這些痛苦的經驗而此起彼落地在各處發生。對於性／別少數朋友來說，可以知道自己並不是孤獨的，而對於其他人來說，更多的瞭解可以讓大家學習用更包容的態度來對待和自己有別的人。

同志好書推薦

她是我哥哥

Julie Anne Peters著 / 丁凡、唐鳳譯 / 貓巴士出版 / 2007.3

這是一本描寫跨性別朋友，且適合青少年閱讀的小說。

當女孩子個性強勢些，容易被貼上男人婆的標籤，男孩子要是表現得溫柔點，就會被人戲稱娘娘腔，再不然就會被視為同性戀。我和哥哥都清楚，他不是。

在我四歲那年，「她」就在哥哥的體內醒悟了，上天開了一個荒謬的玩笑，錯置了生理和心理，讓哥哥的感受、思考、心情，徹頭徹尾是個女孩。我靜靜的看「她」坐在梳妝台前塗抹脣彩，戴上金色假髮，陪她逛街玩樂，在爸媽面前替她掩飾圓謊——那是我曾承諾守護的，兄妹間最親暱的祕密。

如今，或許不再是了。朋友排斥、父母不信任、男友疏離、還毀了我打工的機會，我開始恨他，恨為何我也得承受異樣的目光。我不過只想當個平凡的高中女孩……我和哥哥，都到了該做決定的時刻。

異 / 同之外：雙性戀

弗里茲·克萊恩著 / 陳雅汝譯 / 商周出版 / 2007.5

雙性戀並不是掩飾自己身份的同性戀，也不是掩飾自己身份的異性戀。雙性戀是另外一種性表達 (sexual expression) 方式。雖然雙性戀同時包含了異性戀行為和同性戀行為的元素，但它本身是一種獨立的存在方式。這種存在方式並沒有比異性戀或同性戀來得更好，但也沒有更壞。

雙性戀不僅僅是性偏好，雙性戀也是社交偏好、情感偏好、行為偏好以及理想偏好。

作者克萊恩醫師是雙性戀研究領域的權威，他提出的「克萊恩性傾向量表」以及對健全雙性戀生活的清楚描繪，不僅幫助我們釐清自己，更鼓舞我們追求多元、自在的生活。

另一個衣櫃：雙性戀者的生命故事與認同

Lorraine Hutchins & Lani Kaahumanu著 / 陳錦華譯 / 商周出版 / 2007.6

我愛男人，也愛女人，為什麼我只能選一邊？

超過七十位雙性戀者訴說他們的故事。

雙性戀者，從很久很久以前就是如此生活著、愛戀著，然而，我們卻從未被正確的命名。現在，是讓雙性戀者發聲的時候了，用我們自己的聲音，而不再透過專家的詮釋。

同志好書推薦

衣櫃裡的親密關係：臺灣同志伴侶關係研究

謝文宜著 / 心靈工坊出版 / 2009.4

同志的伴侶關係如同極地裡的青苗，凍土、狂風、低溫，還不時有腳步雜沓的威脅，但是，重重壓力中，春天始終是可以期待的。

二十一世紀，臺灣社會戀愛及伴侶型態正積極朝多元化發展，法律與政策的性別概念擴大，納入性傾向的修訂，鬆開了男女配對的婚姻形式。自此，關注不同性傾向與非異性戀伴侶關係，已然成為目前婚姻、家庭研究及諮詢輔導工作的新興焦點。

本書作者謝文宜歷時五年，透過深入訪談的質化研究與量化分析，提供臺灣同志伴侶親密關係歷程最深刻的本土化經驗。在深度訪談部分，有鑑於親密關係是由伴侶雙方共同建立，因而給予同志關係中的伴侶雙方同等的發聲機會，以瞭解雙方對於關係經營的主觀詮釋與意義，進而分析國內同志伴侶從相識、相知、相戀到彼此承諾、互許終身的動態歷程及其意涵。

本書不僅呈現同志伴侶主觀的生活經驗及豐富的交往歷程，更進一步澄清、瞭解同志伴侶關係組合與關係維繫的經驗性研究，在國內親密關係研究中扮演開創性的角色，是所有關心同志議題者、學校老師及諮詢實務工作者不可錯過的精彩好書。

酷兒的異想世界：現代家庭新挑戰

Linda Stone Fish & Rebecca G. Harvey著 / 張元瑾譯 / 心靈工坊出版 / 2010.1

酷兒青少年是家庭的禮物。孩子的與眾不同帶來新的挑戰，卻也開啟關係的轉機。

當男女同志、雙性戀與跨性別青少年的出櫃年齡逐漸下降之際，愈來愈多有關孩子的性別課題，已成為父母左右支绌的教養難題。本書兩位作者透過五個家有酷兒青少年的案例，讓我們看見酷兒成長過程中的沉重，以及家人的困惑與迷惘，並藉由「建造避風港」、「開啟艱難對話」、「滋養酷兒特質」、「鼓勵蛻變」四大歷程來帶領我們走向肯定差異、坦誠合作與相互扶持的成長之路。

本書特色為國內第一本介紹酷兒青少年成長需求的心理專書，以五個酷兒家庭的生動故事貫穿全書，帶領讀者看見酷兒青少年的特別及可貴，深刻地打開實務工作者對性別和性認同的多元視野，是父母和師長的教養手冊，也是專業助人者的實用指南。

我愛她也愛他：18位雙性戀者的生命故事

陳洛蔭著 / 心靈工坊出版 / 2011.3

他們，是不受性別偏限的自由靈魂？

還是不願承諾、男女通吃的牆頭草？

雙性戀，是一種神祕的少數族群？

還是最接近人性情欲的普遍傾向？

據說，發現自己是雙性戀（Bisexual），比發現自己是同性戀還令人焦慮。

「我到底是不是？」、「Bisexual的定義是什麼？」、「別的雙性戀都是怎樣的？」這些問題的背後，透露出一股集體焦慮。除了難以歸類，找不到合適位置的不安，還有內化了社會歧視的愧疚。

雙性戀，一個難以歸類的族群，藏身在雙重衣櫃之中。

陳洛蔭是臺灣第一個雙性戀團體「Bi The Way」發起人之一，她為雙性戀下的定義是，你說你就是你。她檢視歷來的相關研究，仔細耙梳了雙性戀者在異/同性戀社群內所受到的雙重歧視，探討社會上的刻板印象、異/同性戀社群各自的「雙性戀恐懼症」，勇敢追求雙性戀者獨特的性別認同。

書中並呈現了18位雙性戀者真實的生命故事，既有滲出了邊界的驚慌猶疑，也有悠游兩個世界間的從容自在；原來，人類情欲世界真實的樣貌，是如此豐富雋逸，令人驚嘆！

同志好書推薦

彩虹熟年巴士：12位老年同志的青春記憶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著 / 基本書坊出版 / 2010.12

貼近老同生命，當老大哥的最好朋友，傾聽他們的故事，開始學習和「老」相處

12位超過55歲的老大哥現身口述 繪半世紀的臺灣同志歷史——

這些珍貴又難得的故事，最大的意義是讓不同世代互相看見，互相獲得同志生命的啟迪，藉著跨世代對話，我們學會怎麼與老年同志貼近，學會從這些故事中，看到臺灣過去社會處境下，同志們精彩或辛苦的歷史，以及面對生命困頓、轉折的智慧。

12P情慾相談室

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著 / 基本書坊出版 / 2011.5

原來，我們都是這樣色色地長大的！

那些你我都曾大膽摸索過

摻雜愉悦與羞恥，美妙與自卑、驕傲與厭惡的男慾經驗談.....

《12P情慾相談室》最可貴的貢獻，是用豐富多樣、直逼禁忌的各種性面貌來突破性無知、挑戰性成見.....高亢的禁忌敘事與既誠懇也嚴肅的統整分析，對此刻用嚴峻法律來否定這個課題的當下臺灣，做出了極為可敬而有力的抵抗。——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講座教授 何春蕤

這本書收錄了12篇自我書寫的情慾經驗／故事，由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性權小組」發起的「情慾自我書寫工作坊」耗時一年完成。在12位成員誠實的剖析自白中，藉由傾吐、回顧與爬梳，重回幼年與成長階段的情慾現場，也重新審視性／愛探險、伴侶與親密關係的意義。同性戀、雙性戀、異性戀，偷虐戀、家人戀、膠水戀(?)，三P、多P、ESP.....老師不敢教、爸媽不會講、同學似懂非懂的事實在太多，我們滿滿的困惑與驅動，只能用自己的身體去探索.....。

更多的書籍資料，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晶晶書庫

亞洲第一家同志為主題的書店。

<http://www.ginginbooks.com>

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210巷8弄8號1樓 | 電話：(02) 2364-2006

女書店

華文地區第一家女性主義專業書店。

<http://www.fembooks.com.tw>

地址：臺北市新生南路三段56巷7號2樓 | 電話：(02) 2363-8244

10號同志書坊

南台灣唯一的同志書店，專門販賣同志相關書籍、用品。

<http://blog.yam.com/gay101010>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河南一路120號 | 電話：(07) 236-3834

熱愛雜誌出版社

男同志雜誌（限制級）。

<http://www.glorytw.com> | 電話：(02) 2531-1050

洋洋書坊

販賣男同志商品為主。

地址：臺中市成功路128巷14之2號 | 電話：(04) 22254433 ~ 0932618365

基本書坊

出版男同志書籍為主。

<http://gbookstaiwan.blogspot.com>

E-mail：gbookstaiwan@gmail.com | 郵政信箱：(11099) 臺北郵局第78-180號信箱

集合出版社

民國89年成立，以出版女同志正面小說為主體的出版社。

<http://www.2her.com.tw>

北極之光文化

以出版女同志正面小說為主體的出版社。

<http://www.nlightbooks.com>

特別感謝

小玲、仔弟、妖妖、小灰、陳小隻、牛牛、強、白白、小白、Sakula、凱莉、Chris、綺綺、Winter、阿給、育嫻、白兔、林可瑞、仔弟、Zoe、小灰、小蛙、小麥、大茶、阿筏、宜文、Wilson、小崔、獅子、阿彭、鯉魚、小柚、梓名、金金、小光、小向、倫倫、小智、小花、羿汎、易君、沈小彥、岳坪、小七、小磊、子孓、大白、大茶、典典、孟啟、美贏、豆豆龍、小柳、小蛙、小光、任小隻、主硯、阿給、阿暉、Nike、侑子、Kid、Vincent、Great、小修、Tim、Tong、小high、大尾、鸚鵡、演鸚鵡的伴、王媽媽、知宜、雅君、宗仁、凱西、小魚、郭媽媽、至潔、秀雯、佳羚、漢庭、實芳、檸檬

真光福音教會、h*ours咖啡、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國立臺灣大學女性主義研究社、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世新大學性別平等教育中心

圖文版權所有，請勿任意重新編排
出版單位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執行單位 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編輯人員 妖妖、小玲
廣 告

健全人力資源、擴充經費財源與組織義工

- 各組義工培訓及進修
- 年度募款晚會
- 捐款業務暨捐款人服務
- 網站暨電子報

**紀錄同志親密關係多元樣貌
爭取同志伴侶權**

- 同志伴侶權倡議專案
- 親密關係相關議題講座
- 女同志健康方案

透過文字具體呈現同志運動理念

- 【出櫃停看聽】
- 【拉子性愛寶典】
- 櫃父母二三事網站
- 【男同志性愛達人手冊】
- 【親愛的爸媽，我是同志】
- 性致勃勃 Enjoy Sex 網站
- 【認識同志手冊】(2000~2005)

提供南部同志社群在地服務及組織工作

- 同志父母親人座談會（南部場）
 - 櫃父母下午茶（南部場）
 - 義工組織與培訓
 - 舉辦南部在地同志活動
- 服務時間(一)~(五) 2PM~10PM
 電話: (07) 2811-2565
 網址: hotline968.pixnet.net/blog

透過生命故事分享，讓社會大眾了解同志與性別議題

- 學生性別教育課程與班級宣導
- 教師研習營
- 教師輔導知能演講
- 「認識同志」、「性別平等」、「生命教育」等議題講座

結合各社運團體，力抗社會歧視

- 人權、性權等社運連結（8029235廢法聯盟、台灣同志大遊行、公民參與媒體改造聯盟、個人資料保護聯盟、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等）
- 國際組織連結與交流（華人拉拉聯盟、ILGA等）

透過電話提供同志與性別資訊及支持

- 同志諮詢專線
- 皓日跨性別專線

**促進社會重視同志福利權益、
紀錄過往台灣同志歷史**

- 老年同志口述歷史出版計劃
- 中老年同志情感支持方案（彩虹熟年巴士、彩虹卡拉OK）
- 老年邊緣同志議題講座

**爭取同志平權，
反對任何形式的性壓迫與污名**

- 反對警察網路釣魚行動
- 提供同志朋友法律諮詢
- 針對各種歧視議題的抗議行動

【家庭親子】 帶領父母了解同志子女，促進親子溝通與接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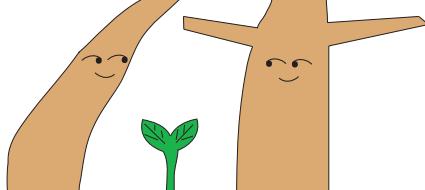
- 同志父母親人座談會
- 櫃父母下午茶
- 父母諮詢專線、個別諮詢服務
- 同志「出櫃？不出櫃？」座談

【愛滋防治】 提供貼近男同志社群的安全性行為衛教諮詢、監督政府防治政策

- 男同志安全性行為講座（性愛達人座談）
- 愛滋匿名篩檢暨前後諮詢服務
- 愛滋議題電話諮詢服務

**Support Hotline
Support Yourself**





請支持台灣史上第一部民間自主起草的多元成家草案



**不分性別、性傾向，
讓所有的公民都享有成家的權利！**

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由婦女新知基金會、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同光同志長老教會、青少年性別文教會等團體及許多熱血公民共同組成。

我們同步推動伴侶制度、多家屬制度及同性婚姻等多元成家的立法，此舉將擴大肯認親屬與家屬在我國法制上的身分關係基礎，有了這個基礎，其他法領域將得依此進一步配套修法，完整地回復多元家庭成員過去長久以來被剝奪的權利，包括緊急醫療同意權、勞動及社會福利受益權以及稅法上的權利等等。

不否定每一種可能

現行婚姻與伴侶制對照表

	現行婚姻	伴侶制
年齡	男18.女16	成年20
同居	同居義務	不以同居為必要
性	忠貞義務	不以性關係為必要基礎
財產制	法定財產制(接近分別財產制) +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	以分別財產制為法定財產制 +家務勞動利益返還請求權
結束	較困難	較容易
子女	婚生推定	實質認定
收養	配偶原則上需共同收養	得單獨收養
繼承權	法定	可協議



社團法人 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Taiwan TongZhi Hotline Association | Since 1996
行政電話：(02) 2392-1969
<http://www.hotline.org.tw>

【服務內容】

性別平權教育：對學生以及教育工作者，提供性別、同志等議題的演講與課程規劃，歡迎各級學校來電洽詢。
同志父母支持團體：定期舉辦同志父母講座，協助父母了解同志子女，也提供同志出櫃諮詢。另立有櫃父母同心協會，已有30多位父母加入。
法律人權相關：同志人權相關的法律諮詢與求助，同志公民權倡導，推動同志平權立法。
健康與愛滋：提供安全性行為、認識愛滋、春暉專案等議題的宣導與課程規劃，並持續對同志社群與一般大眾推展愛滋防治工作。

每週一四五六日
晚間七點至十點

由·同·志·義·工·提·供·服·務
歡迎同志朋友／父母親人／教育及助人工作者來電諮詢

諮詢內容 Consulting on

同志場所資訊：哪裡有專屬拉子的Pub呢？

性傾向認同：我懷疑自己是同志，該怎麼判斷呢？

情感支持：沒人知道我是同志，失戀時很難過怎麼辦？

法律人權：被人恐嚇、受到肢體言語傷害、被警察釣魚怎麼辦？

安全性行為：如果以後我找到相愛的另一半，該怎麼保護我自己？

愛滋諮詢：大家都說同志容易感染愛滋，真的是這樣嗎？我該怎麼辦？

家庭壓力：快三十歲了，這陣子父母不斷要我相親、逼我結婚該如何是好？

同志父母：我的孩子是同性戀，這是不是我們作父母的錯？他有可能改回來嗎？

諮詢電話

Consultant Telephone No.

(02)2392-1970

高雄專線：(07)281-1823

100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70號12樓（捷運古亭站7號出口）
12F, No.70, Sec 2, Roosevelt Rd., Taipei City 100, Taiwan
(MRT Guting Station Exit no.7)

發行單位：臺北市政府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